

公司代码：688063

公司简称：派能科技



派能科技
PYLONTECH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五、风险因素”相关的内容。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韦在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玉兰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1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3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4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本企业、派能科技	指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新	指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新维投资	指	曾用名深圳市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更名为“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融科创投	指	派锂（厦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黄石融科创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融通高科	指	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系公司原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A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0063.SZ；H 股上市公司，证券代码：00763.HK，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兴康讯	指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系中兴通讯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兴新地	指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辉仑	指	上海辉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副总裁、储能系统事业部总经理施璐亲属董宏麒控制的企业
深圳中兴新材	指	深圳中兴新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新地精密	指	深圳市新地精密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哲群	指	上海哲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派能合伙	指	扬州派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派能	指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黄石派能	指	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昆山派能	指	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派能新能源	指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徽派能	指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荷兰派能	指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派能科技欧洲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境外全资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锂离子电池	指	一种二次电池（充电电池），主要依靠锂离子在正极和负极之间移动来进行工作
磷酸铁锂电池	指	用磷酸铁锂作为正极材料的锂离子电池，其单体电池标称电压为 3.2V
储能锂电池	指	应用于储能的锂离子电池
电芯、单体电池	指	实现化学能和电能相互转化的基本单元，由正极、负极、隔膜、电解液、壳体和端子等组成
电池模组	指	由单体电池采用串联、并联或串并联连接方式，

		且只有一对正负极输出端子的电池组合体
电池系统	指	由若干个电池模组和电池管理系统组成，电池模组与电池管理系统可放置于一个单独的机械电气单元内，也可分立放置
BMS、电池管理系统	指	监测电池的电压、电流、温度等参数信息，并对电池的状态进行管理和控制的装置
EMS、能量管理系统	指	经济、高效、可靠地对可再生能源发电、储能充放电以及与电网的双向功率传输进行优化计算和调度的系统
PCS、储能变流器	指	连接电池系统与电网（和/或负荷），实现功率双向变换的装置
循环寿命	指	在规定条件下，电池组在特定性能失效之前所能进行的充放电循环次数
能量密度	指	电池的初始充放电能量与电池质量的比值，以 Wh/kg 表示
额定电压、标称电压	指	标志或识别一种电池或一种电化学体系的适当的电压近似值
日本 JET 认证	指	JET 认证是由日本电气安全环境研究所 JET（Japan Electrical Safety & Environment Technology Laboratories）颁发的证书，是日本市场对太阳能电池组件的性能、可靠及安全的权威准入认证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派能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Pylon Technologie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Pylon Technologie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韦在胜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1-72号5层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5年7月2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上海市张江高科技园区祖冲之路887弄73号”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3号”；2022年9月30日，公司注册地址由“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3号”变更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1-72号5层”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2号5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3
公司网址	www.pylontech.com.cn
电子信箱	ir@pylontech.com.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叶文举	沈玲玉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2号5楼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2号5楼
电话	021-31590029	021-31590029
传真	021-51317698	021-51317698
电子信箱	ir@pylontech.com.cn	ir@pylontech.com.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祖冲之路887弄72号5楼证券投资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派能科技	688063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556,958,067.41	1,853,618,308.04	3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16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1,216,246.42	265,237,233.84	15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581,242.20	136,981,180.33	764.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27,535,388.03	4,309,964,383.27	125.70
总资产	13,535,179,281.60	8,089,538,824.92	67.3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03	1.70	13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03	1.70	137.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3.90	1.71	128.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81	8.32	减少0.5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6	8.37	减少0.81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56	6.99	增加1.57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695.81 万元，同比增长 37.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313.99 万元，同比增长 16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121.62 万元，同比增长 153.06%；基本每股收益 4.03 元/股，同比增长 137.06%；稀释每股收益 4.03 元/股，同比增长 137.06%；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3.90 元/股，同比增长 128.07%。主要系：

(1) 2023 年上半年，虽然受到上游原材料价格波动、下游企业去库等因素影响，户储市场增速阶段性放缓，但公司仍保持较强韧性，凭借技术先发优势，持续强化渠道优势和提高品牌壁垒，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量同比增加。

(2) 报告期内，受上游原材料价格下降和外汇汇率波动带来汇兑损益的影响，公司盈利能力较上年同期有所提高。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58.12 万元，同比增长 764.78%，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回款增加以及境外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总资产 1,353,517.93 万元，同比增长 67.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72,753.54 万元，同比增长 125.70%，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23 年 1 月收到再融资募集资金，导致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增加。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0,868.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57,31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93,215.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902.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7,553.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9,31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1,923,693.15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处行业情况

1. 公司所处行业

公司专注于磷酸铁锂电芯、模组及储能电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处于锂电池储能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之“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之“C3841 锂离子电池制造”。

根据国家发改委《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及国家统计局《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处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公司业务属于“新能源领域”之“高效储能”领域。

2. 行业的发展情况

2023 年上半年，全球储能市场整体呈现快速向上的发展态势。新型储能作为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和构建新型电力系统的重要技术装备，外部发展环境日趋成熟，规模化发展趋势愈发明显。根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数据显示，截至 2023 年 6 月底，全国已建成投运新型储能项目累计装机规模超过 1733 万 KW/3580 万 KWh。2023 年 1-6 月，新投运装机规模约 863 万 KW/1772 万 KWh，相当于此前历年累计装机规模总和。

报告期内，支撑技术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不断完善，行业的管理体系蓝图初现，为新型储能快速发展奠定了宏观基础。国家能源局会同有关部门针对新型储能的科学配置和调度运用持续发力，先后出台《关于进一步推动新型储能参与电力市场和调度运用的通知》《新能源基地送电配置新型储能规划技术导则》等政策规范，系统指导新能源基地送电配置新型储能相关规划工作，推动新型储能科学优先调度运用和参与电力市场。

（二）主营业务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储能电池系统提供商，专注于磷酸铁锂电芯、模组及储能电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的发、输、配、用等环节以及通信基站、车载储能、移动储能等场景。

公司垂直整合产业链，是国内少数同时具备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部件自主研发和制造能力的企业之一。同时，公司产品应用多项智能化电池管理技术，实现将标准电池模块灵活组合形成复杂电池系统，可自动适配 5-1,500V 不同等级各类电气环境和满足各种电压等级、功率及容量需求，并与全球主流储能变流器品牌实现兼容对接和即插即用。公司产品还支持系统中任意模块的热替换和热扩容，可根据电池运行状态自动调整充放电功率，也可根据用户需求和策略自动设置系统参数。此外，公司还具备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支持为家庭、工商业、电网、通信基站和数据中心等各类场景打造一站式储能解决方案，使储能系统的整体性能达到最优。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产品类别	主要应用领域	产品简介
储能电池系统	家庭和小商业储能	插箱式储能电池系统，使用寿命 10 年；采用模块化设计，内置自主设计 BMS，可随时加减模块数量；与全球主流储能变流器实现兼容对接。
		堆叠式储能电池系统，使用寿命 10 年；采用模块化设计，支持动态并联或串联扩容；防护等级达到 IP55，支持室外应用。主要用于家庭和小商业储能领域。
		挂壁式储能电池系统，使用寿命 15 年，采用超薄设计，最大 15KWh，系统能量密度 120Wh/kg，400V 电压平台，1 小时充满，IP65 高防护等级，抗 8 级地震。

工商业和电网级储能		机架式和集装箱式高压储能电池系统，使用寿命超过 10 年；采用模块化设计，支持动态并联或串联扩容，系统电压最高可达 1,500V，单簇存储容量 300KWh，存储容量可达 5.5MWh，三级电池管理系统确保高可靠性。可广泛用于工商业、可再生能源并网、电力调峰、调频等领域。
		一体化室外储能系统，快速部署方便安装，IP67 防护等级，单簇容量 100KWh-200KWh，内置 100KW，双向 PCS。可广泛应用于小型工商业、充电桩配套等领域。
	通信基站备电	通信基站备电系统，体积小、安装方便，支持多机并联；兼容适配性好，与各种主流开关电源、UPS 兼容匹配。
		5G 通信基站备电系统，0° C~60° C 宽温工作，IP66 防护等级，室外防雷等级，支持室外应用；体积小、重量轻，可与无线基站主设备共同安装。
车载储能		铅酸替代式锂电池，内置 BMS 管理系统，可自主实现各类保护及保护恢复，模块可直接并联使用，主要应用于房车电池、铅酸替代式电池等领域。
移动储能		多路输出，支持快充输出和无线充电输出；灵活扩容最大 1KWh；交流输出 100V/110V/220V/230V 可选；智能管理 LED 照明，支持 SOS 报警；多种充电方式——光伏、市电、车充。
电芯	储能电池系统	软包磷酸铁锂电芯，循环寿命可达 10,000 次，同时具有能量密度高、温度适应性强、安全可靠高等性能优势。
		铝壳磷酸铁锂电芯，循环寿命可达 12,000 次，同时具有安全可靠、能量密度高、成本低等优势。
		聚阴离子体系钠电产品，具有循环寿命长、倍率性能好、低温性能优异、成本低等优势。
	数据中心备电	

(四)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储能电池系统提供商，专注于磷酸铁锂电芯、模组及储能电池系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拥有独立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主要通过销售储能电池系统及电芯获取收入和利润。

2.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计划部门核算库存和需求，发起采购申请，采购申请审批后由采购计划部门在框架协议的基础上发出采购订单。供应商物料到货后，由采购计划部门组织验收，质量部门对全部物料进行抽样检验，经检验合格后办理入库。

公司制定了供应商管理程序，建立了严格的合格供应商准入制度。供应商的选择由采购计划部门主导，多部门参与。在供应商筛选和评审阶段，由研究院、工艺部、质量部、生产部等共同参与，确保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交货期及其他供货指标满足公司的生产要求。

3. 生产模式

公司计划部门每月根据实际销售订单及未来销售预测、交货期、产成品库存情况、原材料库存情况、产能及生产线负荷状况安排生产计划，下达生产指令。生产部严格按照生产计划组织生产，按照生产指令进行领料、生产、组装、测试、包装、入库等生产工序，完成生产计划。质量部门严格执行过程检验的制度流程，对原材料、半成品和产成品进行质量检验。

在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且供应商供应能力充足的情况下，公司根据市场需求，严格控制原料库存。公司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PCB 贴片、线束加工等少量非核心工序环节采用外协方式完成。公司选取的外协加工厂商具有独立、成熟的生产能力，采用标准化的生产工艺，按照协议或订单

列明的产品技术参数加工。外协加工产品批量供货前均需通过公司的严格检验，公司对委外加工产品的质量严格把关。

4. 销售模式

储能电池系统作为储能系统的核心部件之一，需要与储能变流器等其他部件集成为完整储能系统后提供给终端用户，因此存在相应的系统设计、集成及安装等环节。由于系统集成涉及的电气设备较多、专业性较强，因此一般由系统集成商对整个储能系统的设备进行选型，外购或自行生产储能变流器及其他电气设备后，匹配集成给下游的安装商，安装商在安装施工后最终交付终端用户。

公司设立国内营销部和国际营销部，分别负责国内外市场的销售业务。对于境外市场，公司主要采取在各市场区域重点开发和维护大型优质客户的销售策略；对于境内市场，公司采取优先满足大客户需求，同时根据自身产能规划积极拓展其他客户的销售策略。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储能系统集成商。

公司基于自身产品定位寻找匹配客户，通常通过参加行业展会、潜在客户拜访、客户主动接洽及参与招投标等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公司是行业内拥有最全资质认证的储能厂商之一，在全球市场建立了良好的企业品牌形象和产品认可度，显著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推广效率。

公司与意向客户接洽后，首先评估客户需求，然后通过技术交流、样机测试以及客户实地考察等方式取得客户认可，部分客户还需要进行定制化产品开发。与客户建立合作关系后，公司将根据销售合同或订单提供相应的产品及售后服务。公司在销售过程中采取了严格的信用管理制度，控制货款风险，货款结算方式以电汇即期、银行承兑汇票及信用证为主。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市场地位

公司在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中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和较强市场竞争力。2023 年上半年，公司产品销售量为 1,386.17MWh，其中储能系统产品销售量为 1,374.04MWh。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与良好的声誉获得了境内外各项知名认证与奖项，包括中国国际储能大会组委会、储能国际峰会组委会、储能领跑者联盟颁发的“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储能电池供应商奖”、“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家庭储能供应商奖”、“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2022 年度中国储能技术供应商”、“全球市场家用储能电池出货量 Top5”、“2022 年度中国储能技术供应商”、“全球市场储能电池出货量 Top10”、“2022 储能项目应用创新奖”等奖项，同时，公司获得国际权威调研机构 EuPD Research 评选的 2023 年度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市场“顶级光伏储能品牌”及欧洲“顶级储能品牌”，子公司扬州派能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江苏省优秀创新技术和产品（新型面向用户侧大容量长寿命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行业领先的锂电池储能系统提供商，通过长期自主研发掌握磷酸铁锂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系统集成等全产业链核心技术。产品综合性能优异，具有循环寿命长、安全可靠高等技术优势，满足各种储能应用场景的使用需求。

（1）公司产品安全可靠、循环寿命长、综合成本低，贴合电化学储能应用场景的核心需求

电化学储能的核心需求在于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基于磷酸铁锂电池，在安全性、循环寿命及综合成本方面均优于三元锂电池，在技术路线上深耕磷酸铁锂领域，贴合储能应用场景需求，具备长循环寿命和高安全可靠。此外，公司专注锂电池储能应用超过 10 年，通过长期自主研发掌握全产业链核心技术，产品综合性能优异，具有安全可靠、循环寿命长等突出优势。

在安全性方面，公司产品采用高可靠性结构设计，配置高精度、智能化、高可靠性的电池管理系统，主要产品通过国际 IEC、欧盟 CE、欧洲 VDE、美国 UL、澳洲 CEC、日本 JIS、联合国 UN38.3 等权威认证，产品品质在十余年的市场商用过程中得到广泛的检验。公司自主研发的储能电池管理系统以高可靠性安全控制算法为核心，采用高精度测量方案，响应速度在 10ms 以

内，测量精度超过 0.1%。此外，公司产品具备高环境可靠性，支持-40~60℃宽温工作，能适应高湿度、高盐雾、高海拔、强电磁干扰等各种恶劣的工作环境。公司新一代储能系统适用于地震多发地区和车用或船用储能场景，支持地震 8 级抗震强度标准和车规级振动标准。

在循环寿命方面，公司基于高品质、长寿命的磷酸铁锂电池，在原有核心技术上继续深耕，不断提升电池系统的循环寿命、能量密度以及功率特性。此外，从机理层面深入研究耦合 SEI 膜增厚及负极析锂副反应的电池寿命衰减机理模型，研究电池老化衰减全阶段的电化学-热-力等多物理场耦合模型，全生命周期使用规则自适应，界面自动修复技术、安全精准设计、全生命周期压力自适应、热蔓延抑制技术，同时研究电解液动态分布、组分变化、消耗速率及其原位实时监测技术，研究老化过程中电极/电解液界面的反应动力学表征技术；从材料配方层面研究预锂化、石墨颗粒复配、电解液复合锂盐配方、低阻抗稳定成膜添加剂等技术进一步提升电池寿命和综合性能。基于历史实测数据和寿命仿真模型预测，公司长寿命电池循环寿命已超过 13,000 次，2023 年目标突破 15,000 次，使用寿命提升至 20 年。

基于公司高性能磷酸铁锂电池技术打造的新一代储能系统，体积能量密度可达 140Wh/L，最大输出倍率 2C，储能系统 100%DoD 循环寿命 10,000 次以上，日历寿命超过 15 年，主从式电池管理架构，测量精度可达 0.05%，整机循环能量效率超过 96%，系统功耗低于 0.1%，进一步降低了储能系统成本，产品各项性能处于业界领先水平。

(2) 公司产品具有模块化设计和灵活配置的技术优势，支持为各类复杂应用场景打造一站式储能解决方案

储能应用场景复杂多样，各类应用场景在不同的国家和地区又存在不同特征。尤其是家庭等用户侧储能，由于不同国家的电价政策和配套设施、不同家庭的发电设备和用电需求等存在较大差异，因此对储能产品的具体需求也不尽相同。

公司的电池系统采用标准模块化设计，模块额定电压最大可达 800V，额定容量最大可达 15KWh。同时，公司产品应用多项智能化管理技术，实现将标准电池模块灵活组合形成复杂电池系统，可自动适配各类电气环境和满足各种电压等级、功率及容量需求，并与全球主流储能变流器品牌实现兼容对接和即插即用。公司产品还支持系统中任意模块的热替换和热扩容，可根据电池运行状态自动调整充放电功率，也可根据用户需求和策略自动设置系统参数。此外，公司还具备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的设计能力，支持为家庭、工商业、电网、通信基站和数据中心等各类场景打造一站式储能解决方案，使储能系统的整体性能达到最优。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0 年度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了磷酸铁锂电池本征安全、被动安全和热失控预警算法等研发工作。基于电池热失控/电芯内部关键放热反应路径，电解液、材料、隔膜时序解析，展开了相关安全性电解液的开发。同时，在热蔓延抑制方面，开发模组热-气耦合模型、热蔓延气体及能量流动抑制技术，研发出了基于数字孪生主动安全技术，电池安全在线预警技术，同时搭建了先进热分析测试和仿真平台；同时，公司开发了正极补锂技术，通过优化补锂剂添加量、化成工艺、电解液配方等环节，解决核心产气问题；提升电池能量密度，并且使负极预存部分活性锂，改善电池的循环寿命。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长寿命大容量储能锂离子电池产品进入批量生产阶段，并获得了国标认证。

报告期内，公司在聚阴离子、层状氧化物钠电体系持续深耕并取得关键性进展，钠离子电池产品已获得美国 UL、国际 IEC 等权威认证，目前正加速实现用户储能、工商业储能产品示范。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38	7	180	42
实用新型专利	106	71	346	250
外观设计专利	19	9	47	33
软件著作权	10	7	24	17
其他	0	0	11	11
合计	173	94	608	353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18,827,260.13	129,650,039.71	68.78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18,827,260.13	129,650,039.71	68.7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56	6.99	1.5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费用化研发投入 21,882.73 万元，同比增长 68.78%，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项目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革新、扩充研发团队规模，满足目前人员需求的同时提前做好部分人员储备，导致研发人员薪酬和原材料、测试认证等费用增加。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高安全储能锂电池改善项目	600.00	53.13	640.34	中试阶段	开发电芯本征安全改善技术，对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性定量把握，开发热蔓延抑制技术，实现电芯模组热失控发生之后不起火无蔓延	行业领先	全系列电池产品
2	UPS 应用功率型磷酸铁锂储	1,200.00	342.76	975.14	中试阶段	开发适用于 UPS 应用功率型磷酸铁锂储能电池，满足大	国内领先	应用于工商业储能

	能电池的研					倍率放电性能、高安全性能		
3	新型负极材料开发	750.00	181.67	494.85	小试阶段	开发改性材料，相比未改性全电首效提升，循环寿命提升；一款适配改性负极材料的电解液	行业领先	工商业储能，便携式储能等领域
4	补锂技术开发和应用	1,000.00	160.09	160.09	研究阶段	开发出综合性能优异的正极补锂剂；运用以及导入至产品中，提升能量密度以及循环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工商业储能等领域
5	软包储能产品性能优化迭代升级	2,000.00	935.27	935.27	小试阶段	1. 循环寿命稳定实现的 6000 次目标； 2. 能量密度提升至 $\geq 175\text{Wh/kg}$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工商业储能等领域
6	高能量密度磷酸盐锰系储能电池开发	3,500.00	798.22	798.22	小试阶段	能量密度较铁锂提升 12%，成本降低 10%；循环寿命达到铁锂水平（6000 次以上）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通讯备电、便携式储能
7	长寿命、高比能、高安全储能电池体系开发	1,500.00	341.31	341.31	小试阶段	补锂电池前 1500 圈容量保持率 $\geq 99\%$ ，循环寿命 ≥ 15000 次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工商业储能等领域
8	新一代高比能量长寿命电力储能用铝壳电池开发	3,500.00	565.61	565.61	小试阶段	助力未来电力储能和工商业储能发展，开发全新高安全、高比能量、更长寿命铝壳电池产品	行业领先	电力储能，工商业储能等
9	磷酸铁锂电池安全改善技术	300.00	101.59	101.59	研究阶段	在高安全储能锂电池改善项目基础上，针对大容量电池产品，进行电池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通讯

	开发项目					全生命周期电池本征安全机理研究，实现热失控反应时序解析，开发模组无蔓延抑制技术，实现热失控烟气能流仿真、高安全电解液开发		备电、便携式储能
10	磷酸铁锂电池寿命预测技术开发项目	500.00	93.06	93.06	研究阶段	开发出基于机理的寿命预测模型，实现不同工况下的高精度寿命预测	行业领先	户用储能、通讯备电、便携式储能
11	储能用大容量聚阴离子体系钠离子电池产品开发	1,000.00	436.04	436.04	中试阶段	开发温升低、全生命周期安全性高、长循环寿命的储能用聚阴离子体系钠离子电池产品	技术领先	电力储能、工商业储能
12	新一代堆叠锂电储能系统	7,000.00	1,783.46	6,848.90	试商用阶段	1、宽电压范围：支持 200-1000VDC；2、高倍率：最大 1C 持续过流能力	国内领先	户用储能
13	新一代电网锂电储能系统	8,500.00	2,492.02	6,203.44	试商用阶段	1、高能量密度；2、电芯温差可以控制在较小范围内；3、可移动性；4、高安全性	行业领先	工商业储能、电力储能
14	房车锂电池应用系统	3,500.00	1,068.01	1,068.01	开发阶段	开发一款具备高能量密度、高倍率、宽工作温度范围的产品，环境适应性强；防护等级高，适用于各种户外应用场景；支持多台并联、OTA 升级	行业领先	移动储能、户外储能
15	离网家储锂电储能系统	1,800.00	1,188.97	1,188.97	试产阶段	开发一款具备超高功率充放电能力，抗外短路，热通信模块级联通信能力；采用快插设计，易安装、易维护、高安全性的产品，尺寸轻薄短	行业领先	家储储能

						小，能量密度高；具备缓启动功能，提升系统可靠性		
16	1500V液冷高压锂电储能系统	10,000.00	2,972.44	2,972.44	开发阶段	开发一款具备高能量密度、可移动式运输及应用、电气双重保护及功能安全设计的产品	行业领先	工商业储能、电力储能
17	交流储能预研	2,800.00	929.89	929.89	研究阶段	充放电算法研发：电芯级别调控，保障充放电系统可用容量；均衡算法研发：均衡能力等于或高于市面主动均衡；构网型逆变算法研发：开发适用的构网型逆变控制算法	国际领先	低中高压产品，覆盖家庭、工商业、电力储能
18	便携锂电储能系统	600.00	223.52	223.52	测试阶段	采用纯正弦波逆变技术；高安全、长循环寿命的磷酸铁锂电池；具有多种输出方式，同时供电多台设备；多样化的充电方式，多种 USB 输出接口，支持快充；智能管理 LED 照明，支持 SOS 报警；具备对手机等的无线充功能，产品尺寸轻薄短小，能量密度高	行业领先	移动储能、户外储能
19	通信备电智能锂电池应用系统	500.00	139.70	139.70	开发阶段	开发一款高能量密度、支持 1C 持续充放电、室内标准机架插箱式设计，支持多台并联、OTA 升级的产品	行业领先	通信备电
20	储能配置软件开发	200.00	68.48	68.48	研究阶段	为用户智能推荐最经济的储能容量与功率配置	国际领先	辅助市场人员与用户获取最经济的储能配置容量

21	风冷式水循环散热技术	1,800.00	229.82	229.82	开发阶段	支持户储系统以大倍率持续运行不降额，不触发温度限流；在同等工况下，相比自然散热的户储产品，散热效率可提升 40%左右；进一步提升户储产品温度均匀性，相比同类产品温差再降低约 2℃左右	行业领先	家庭储能
22	MW 级储能用四级控制系统	2,800.00	653.24	653.24	开发阶段	开发一款具备站级监控及能量管理系统；支持云平台数字管理及安全预警	行业领先	工商业储能、电力储能
合计	/	55,350.00	15,758.30	26,067.93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26	40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0.66	25.46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3,542.23	7,444.9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1.63	18.43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及以上	151	24.12
本科	284	45.37
本科以下	191	30.51
合计	626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301	48.08
30岁(含)-39岁	275	43.93
40岁-49岁	48	7.67
50岁及以上	2	0.32
合计	626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626人，较上年同期增加54.95%，主要系公司在业务高速发展期，注重研发投入和创新，通过招聘优秀研发人才，在满足目前人员需求的同时提前做好部分人员储备，确保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公司提供良好的研发平台和有效的管理机制，

以价值为导向的评价与激励体系，并提供人才培养与系统化管理的平台，吸引了大批优秀研发人才的加入。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自主创新的研发技术

公司自成立以来即专注于储能电池系统领域，始终坚持自主创新和自主研发，通过持续研发投入掌握具有知识产权的全产业链核心技术。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子公司扬州派能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江苏省磷酸铁锂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创新领军企业、扬州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扬州市两业融合试点企业，子公司昆山派能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发明专利 42 项，实用新型专利 250 项，软件著作权 17 项，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11 项。公司将主要核心技术进行产业转化，形成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核心技术产品，具有安全可靠、循环寿命长以及模块化、智能化等技术优势。自成立以来，公司先后参与多项国家和地方重要科研项目，并作为组长单位参与起草《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性能要求》和《电力储能系统用二次锂离子单体电池和电池系统安全要求》行业团体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作为 17 位专家组成员之一应邀参加强制性国家标准《电能储存系统用锂蓄电池和电池组安全要求》（送审稿）审查会；参与制定《储能用锂离子电池安全测试标准及方法》《锂离子电池用磷酸酸锰铁锂》团体标准；全程参与钠离子电池行业标准、钠离子电池国家标准（预研）等标准化体系研究与建设活动。

公司具备良好的持续研发能力。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各类研发技术人员共 626 人，主要研发人员在锂电池、储能系统领域拥有 10 年以上从业经验。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形成了良好的技术创新机制，研发机构覆盖电芯、模组、电池系统及系统集成等关键环节，具备全产业链研发能力。在坚持自主研发的同时，公司与清华大学、上海交通大学、苏州大学、湖北大学等知名科研院所开展合作研发，实现科研资源高效整合。公司持续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为 21,882.73 万元，同比增加 68.78%，占 2023 年上半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8.56%。

2. 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

公司拥有产业链垂直整合的综合服务优势，是国内少数具备电芯、模组、电池管理系统及能量管理系统等储能核心部件的自主研发和生产能力，同时具备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设计能力的企业之一。公司产品线实现 Wh 级到 MWh 级无缝覆盖，并可通过集装箱系统扩展至百 MWh，能够覆盖从家庭到工商业再到电网、大型新能源发电站等各种场景，为用户提供全场景解决方案。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基于自主研发和生产的高品质、长寿命、低成本磷酸铁锂电池，配置自主设计的高可靠、高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可实现软硬件系统的协同设计和性能优化，从而有效保证产品质量稳定、性能可靠及成本可控。此外，公司在向客户交付大型储能电池系统时，能够向客户提供与产品相配套的储能系统集成解决方案。当前国内外市场中储能系统尚未完全标准化，公司能够结合储能应用场景的电气环境和用户需求，将自身电池系统与其他设备进行选型匹配，为发电侧、电网侧、工商业等各类场景打造“一站式”储能解决方案，使储能系统的整体性能达到最优。

3. 覆盖全球主要市场的产品安全认证

储能系统的评价指标包括安全性、经济性、可靠性、高效性、易操作维护性等方面。其中，安全性是其最重要的指标，是所有储能系统的评价基础。储能系统的安全性包括电池安全、电气安全、功能安全、电磁兼容、运输安全、环保、并网接口保护等方面。当前，全球主要储能市场均颁布了相应的锂离子电池或储能系统标准，以确保进入其市场的储能产品安全合规。

严苛的安全标准及认证程序要求储能企业必须具备强大的自主研发能力和高规格的生产制造能力。公司产品采用高可靠性结构设计，配置高可靠、高精度、智能化电池管理系统，主要产品通过国际 IEC、欧盟 CE、欧洲 VDE、美国 UL、澳洲 CEC、日本 JIS、联合国 UN38.3 等全球最主要的安全标准，工商业储能产品通过国家标准 GB/T 36276、GB/T 34131。丰富的安全认证大幅提升了公司产品的市场知名度和信赖度，为公司产品快速进入全球市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 优质的核心客户资源和较高的品牌知名度

公司是国内较早从事和布局锂电储能业务的企业之一，长期以来专注于锂电储能领域，随着市场份额的稳定领先，服务客户能力的逐步增强，公司自主品牌出货量的绝对占比提升，公司品牌已经在储能市场中具有较高知名度和美誉度。在国外市场，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家用储能领域，与英国最大光伏系统提供商 Segen，德国领先的光储系统提供商 Krannich，意大利储能领先的储能系统提供商 Energy 等建立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在欧洲、非洲部分国家市场占有率极高，在巩固既有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美洲、亚太区域等家用储能市场。同时在保持家用储能优势地位的前提下，积极参与美洲、亚太区域和既有欧洲市场的电网级项目，为公司快速发展打下基础。

在国内市场，公司同时关注长期战略客户和发展型客户，公司的大容量储能电池系统已在国内工商业储能、可再生能源配套储能、微电网储能等场景实现商用，积累了丰富的产品应用经验和优质客户资源。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优质的产品与良好的声誉获得了境内外各项知名认证与奖项，包括中国国际储能大会组委会、储能国际峰会组委会、储能领跑者联盟颁发的“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储能电池供应商奖”、“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佳家庭储能供应商奖”、“2023 年度中国储能产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奖”、“2022 年度中国储能技术供应商”、“全球市场家用储能电池出货量 Top5”、“2022 年度中国储能技术供应商”、“全球市场储能电池出货量 Top10”、“2022 储能项目应用创新奖”等奖项，同时，公司获得国际权威调研机构 EuPD Research 评选的 2023 年度德国、意大利、西班牙市场“顶级光伏储能品牌”及欧洲“顶级储能品牌”，子公司扬州派能获得“湖北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江苏省优秀创新技术和产品（新型面向用户侧大容量长寿命磷酸铁锂储能电池）”。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上半年，在宏观环境变化、部分国家和地区补贴退坡、上游原材料价格回落、下游企业去库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下公司户用储能产品销售量增速出现阶段性放缓。同时，公司正处于产能扩张阶段，生产费用大幅增长。针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现状，公司及时做出应对策略，持续加强成本管控、优化成本配置，动态调整生产计划。同时，公司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产品功能迭代、生产工艺改进与设备效能提升等方法优化成本结构，增强公司整体竞争力，助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强化垂直整合优势，深化全球战略。在保持户用储能行业领先地位的同时，积极探索储能业务发展空间，拓宽产品领域，为公司业务长远发展注入新动能。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7 亿元，同比增长 37.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93 亿元，同比增长 162.91%。

1. 持续拓展市场和应用领域，深化全球化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全球化发展战略，积极参与欧洲、美国、澳大利亚、日本等重要国家和地区的行业展会。根据国际权威统计机构标普全球（S&P Global Commodity Insights）的统计数据，2022 年公司自主品牌户用储能产品在全球市场份额取得了第一名的瞩目成绩，标志着公司在全球户用储能市场的占有率进一步提升，为后续更大规模的产能释放做好充分准备。

在国际市场，公司在巩固既有优势市场的同时，积极拓展其他区域和其他细分市场。家用储能产品及基于同款电芯的船用电池均已通过日本 JET 认证，为未来市场拓展打下良好基础；公司钠离子电池产品通过德国莱茵 TÜV 集团相关认证并已经与众多客户达成测试意向，为不同技术路线的储能应用做好技术铺垫；针对美国市场的储能相关定制产品取得阶段性成果，为稳步提升美国市场份额增加竞争优势；亚非拉市场工商业储能产品拓展取得倍增成果，为公司全球化战略的实施打下良好基础。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全球战略布局，推动海外业务发展，公司积极构建海外本地化销售服务体系，强化海外本地化运营能力，目前已经完成欧美子公司架构的初步搭建。报告期内，公司与重要客户 Energy 签订《合资协议》，构建欧洲本地生产制造能力，为未来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和抵御地缘政治风险做好准备。

在国内市场，公司在工商业储能、微电网、离网储能、光储充、通信储能、新能源配套储能、便携式储能等领域持续拓展，同时面对国内日益兴起的工商业储能市场，公司推出基于长寿命大容量铝壳储能电池的一体化储能系统，该产品集成化程度高、部署方便快捷，在工商业储能领域具备较强竞争力。公司将在保持家用储能市场领先地位的同时，逐步加强在工商业储能、电网侧、新能源发电侧以及独立储能等不同储能应用领域的市场开拓力度。

2. 持续强化研发，提升技术创新能力

(1) 产品快速迭代新版本，不断提升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在新工艺技术和前沿机理研究方面，公司持续开发了先进叠片技术、电池活化策略、梯度孔隙设计、原位膨胀力、高效匀浆分散系统、负极多层涂布、厚电极垂直均匀分散、极片水分在线监测、铝壳电芯内凹负压化成等工艺技术，持续优化正极补锂技术、电池寿命衰减预测模型、电池膨胀原位分析等技术，并将创新技术应用于量产产品，实现了当前产品升级迭代。在体系平台设计方面，采用正负极动力学匹配技术、负极膨胀抑制技术、孔隙搭配技术、界面自修复技术、活性锂缓释技术、锂源补充技术、活性锂微耗技术、电解液静态自调节技术等八项技术，从材料选型、极片设计、工艺优化到极芯设计，多角度全方位，构建电池的体系设计基准。

(2) 布局新的储能电池技术、储能应用场景

报告期内，在产品开发方面，公司在保持产品具备高安全、长寿命、低成本优点的同时，分别从热失控反应时序调控、优化全生命周期使用规则、电-热-力多物理场耦合、新型电池结构、新型储能电池材料体系等方面进行了创新，持续开展功率型磷酸铁锂储能电池、长寿命大容量铝壳储能电池、磷酸铁锰锂电池、钠离子电池等新项目的研发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电力储能与工商业储能未来发展趋势，定义并研制新一代长寿命大容量铝壳储能电池，完成了样件的开发；开发出磷酸盐锰系储能产品，循环寿命与安全性均满足储能场景要求，较磷酸铁锂储能产品更具成本优势。报告期内，公司在聚阴离子与层状氧化物两大钠电体系上进行技术、工艺的持续研发，储能电池产品取得了德国莱茵 TÜV 集团颁发的全球首张钠离子电池认证证书，并成功实现量产商用。

3. 积极布局产能，提升规模化效应

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建设进展顺利，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与“2GWh 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均已于 2023 年上半年完成结项。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投项目“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第一期建设计划和“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已完成主体厂房建筑建设工作。公司全资子公司扬州派能于仪征经济开发区建设的“派能科技 1GWh 钠离子电池项目”建设工作同步推进中。

4. 持续降耗增效，加强成本管控力

报告期内，针对上游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况，公司通过高效协调供应链各环节实现快速响应，紧跟市场动态及时调整采销策略，降低从原材料到电芯及系统成品交付各环节的库存，减少存货跌价损失；根据原材料价格变化及时调整原料结构，优化公司采购方案，有效控制采购成本，降低主要原材料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 核心竞争力风险

1. 研发失败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支出为 21,882.73 万元，同比增加 68.78%。公司高度重视对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未来预计仍将保持较高的研发投入力度。如果未来公司相关研发项目失败，或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不匹配，或相关研发项目不能形成产品并实现产业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此外，电化学储能行业技术发展速度快，如果未来公司不能及时研发并掌握相关技术，适时推出具备市场竞争力的创新产品，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 行业技术路线变化的风险

近年来，锂电池在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中的应用占比保持在 90%以上，占据主导地位。当前应用于储能领域的锂电池存在多种技术路线，其中，按照正极材料的类型可以分为磷酸铁锂电池和三元锂电池等；按照电池的封装方式和形状可以分为软包、方形和圆柱电池等。未来，储能锂电池技术将继续围绕高安全、长寿命和低成本的目标持续发展。

目前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主要基于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如果未来储能锂电池的技术路线发生重大变化，导致软包磷酸铁锂电池在安全性、寿命和成本方面不具备竞争优势，可能对软包磷酸铁锂电池的下游需求带来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再融资募投项目将布局方形铝壳磷酸铁锂电池，如果公司相关新产品未能顺应最新技术趋势，将对公司的竞争优势与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 产品技术迭代风险

近年来，电化学储能行业的整体技术水平和工艺水平持续提升，电池安全性、循环寿命、充放电效率等性能持续改进。但是，目前锂离子电池的性能水平及制造成本仍未能完全满足储能行业发展的需求，相关企业、高校、研究机构仍在积极开展下一代电化学储能技术的研究，包括固态锂电池、液流电池、钠离子电池、氢燃料电池等。如果未来电化学储能技术发生突破性变革，使储能行业使用的电池类型发生迭代，而公司未能及时掌握新技术并将其应用于相关产品，则可能会对公司的市场地位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4. 核心技术人员流失风险

锂电储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在于新技术、新产品的持续自主创新能力和生产工艺的先进性。核心技术人员对于锂电池储能企业保持自身的技术领先优势并进而提升自身的整体竞争力具有重要意义。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技术人员离职的情况，未来不排除有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发生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流失，可能对公司的技术研发产生不利影响。

5. 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锂电储能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技术对于企业发展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具有关键性作用。公司通过与员工签署保密协议、申请专利、加强内部保密管理等方式，防止核心技术泄密。但是，若公司员工出现违约，或者公司核心技术保密方式失效，则公司将面临核心技术泄密风险。

（二）经营风险

1. 宏观经济风险

在国际形势日趋复杂的背景下，全球经济仍然面临着很多不确定性和风险。公司市场覆盖全球主要经济区域，如果未来国内和国际经济放缓或衰退，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增速下降甚至下滑，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近年来，全球各国对发展储能颇为重视，相继出台了推动储能行业发展的支持政策，包括支持储能技术的发展、开展储能项目示范、储能安装补贴、制定相关规范和标准以及建立和完善涉及储能的法律法规等，有力地促进了全球电化学储能产业的商业化、规模化发展。

报告期内，意大利下调针对户用光伏及储能税收减免政策幅度，现行针对户用光伏和储能系统总投资 110%的税收减免，新政策下调后针对户用光伏和储能系统税收减免额度降至 90%，2024 至 2025 年进一步退坡至 70%/65%，并进一步设置家庭人均收入门槛。同时，补贴政策在实际执行中，能否按照税收优惠政策获得全部税收减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如果未来全球储能相关政策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如储能安装补贴政策到期或提前终止等，可能会对行业的稳定、快速发展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 市场需求波动风险

当前，全球电化学储能行业仍处于产业化发展初期，整体装机规模仍处于较低水平。锂离子电池成本较高、产业链配套不完善、政策法规和技术标准滞后等依然是制约锂电池储能大规模应用的重要因素。如果未来制约行业发展的上述因素长期无法改善，市场对锂电池储能商业价值的认可度无法提高，则可能导致市场需求发生波动，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4.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随着全球电化学储能市场的快速发展和政策支持逐步明朗，基于对产业前景的稳定预期，国内外各大锂电池企业、新能源企业、电源设备企业等纷纷布局储能产业，全球储能行业竞争或将加剧。

随着市场参与者的逐渐增多，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产品的综合性能、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开拓能力和客户服务水平，则公司可能难以维持其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因此，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5. 国际贸易环境变化风险

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非、东南亚、北美和澳洲等境外市场。报告期内，境外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达到 97.26%。公司产品主要出口境外地区，亦有部分电子元件从境外进口。当前，受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地缘政治冲突、国际能源危机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国际贸易环境发生了一定的变化。

如果国际贸易环境不稳定性进一步加剧，境外客户可能会减少订单、要求公司产品降价或者承担相应关税等措施，境外供应商可能会被限制或被禁止向公司供货。若出现上述情况，则公司的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6. 产能扩张及利用率不足的风险

公司基于产业政策、市场环境和技术水平等因素做出合理的产能规模和产能建设计划。虽然公司对产能建设项目作了充分的分析和论证，具备较好的技术和行业基础，但由于政策和市场本身具有不确定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工程进度、项目质量、产业政策等方面若出现不利变化、下游市场竞争格局发生重大变化或技术与产品出现重大升级革新，可能存在项目周期延长、项目实施效果低于预期、项目建成产能利用率不足等风险。

7. 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公司产品主要为磷酸铁锂储能电池系统，对外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件、磷酸铁锂、机壳及结构件、铜箔、石墨、电解液、铝塑膜和隔膜等。受市场供需关系等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的价格有所波动。

如果未来市场供求关系变化等原因导致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持续上涨或供应短缺，或公司未能有效应对原材料供应变动带来的影响，将对公司的采购和生产造成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8. 部分电子元件依赖进口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部分电子元件来自境外市场，其中主要为 IC 芯片。公司采购的 IC 芯片主要来自意大利和美国等生产商。

若未来国际贸易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导致 IC 芯片供应不足，或供应商销售策略和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该类原材料采购产生不利影响。

9. 专利相关风险

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知识产权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境内，公司通过申请专利等手段保护公司的知识产权，公司持有的相关专利可以在中国境内提供专利权保护；在境外，公司通过 PCT 等途径进行国际专利申请并进入多个国家，目前尚未取得国家阶段授权。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境外市场，对于公司在境外销售的相关产品，如存在第三方于境外优先取得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专利，则公司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风险。

（三）财务风险

1. 毛利率和利润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37.56%，整体有所上升。如未来原材料价格、人工、能源以及折旧摊销等成本大幅上涨而下游销售价格传导不畅，或者未来市场需求大幅减少、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价格大幅下降，以及国内外贸易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货运等成本增加，则公司毛利率存在下降的风险。

同时，由于人员投入的增加，规模扩大而带来的折旧、摊销及费用的增加，研发投入的持续增大，以及市场波动或公司市场竞争力下降导致收入波动等原因，公司还可能面临利润下降的风险。

2.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扬州派能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法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所得税优惠。如果国家调整相关高新技术企业税收政策，而公司未能持续保持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等原因无法继续享受相关优惠政策，则有可能提高公司的税负水平，从而给公司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3. 汇率变动的风险

公司作为行业领先的储能电池系统提供商，公司产品远销欧洲、南非等境外市场，公司来自境外的主营业务收入金额较大，境外销售主要采用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存在一定影响，公司面临国际贸易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55,695.81 万元，同比增长 37.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9,313.99 万元，同比增长 162.9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7,121.62 万元，同比增长 153.06%；截至 2023 年上半年末，公司总资产 1,353,517.93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67.3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 972,753.54 万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25.7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56,958,067.41	1,853,618,308.04	37.94
营业成本	1,587,050,933.23	1,315,847,888.91	20.61
销售费用	50,488,255.81	28,491,331.98	77.21
管理费用	58,508,114.07	52,941,418.39	10.51
财务费用	-160,009,988.76	-12,057,472.45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18,827,260.13	129,650,039.71	68.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581,242.20	136,981,180.33	764.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92,638.58	452,549,094.77	-483.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2,970,181.12	127,747,384.09	4,051.1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销售量同比增加和外汇汇率波动导致营业收入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市场开拓力度，业务规模扩大，销售人员增加，员工薪酬和拓展业务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外汇汇率波动导致汇兑损益增加，以及现金管理的理财收益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加大研发项目投入，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革新、扩充研发团队规模，导致研发人员薪酬和原材料、测试认证等费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回款增加以及境外销售收入增加导致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现金管理理财产品金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取得再融资募集资金所致。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 金额较上 年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920,532,219.18	43.74	1,262,222,362.79	15.60	369.06	主要系本期再融资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11.75	716,195,374.55	8.85	122.05	主要系银行结构性存款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797,167.82	0.01	3,792,416.11	0.05	-78.98	主要系票据收款减少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40,000.00	0.00	6,792,153.09	0.08	-93.52	主要系上年期末银行承兑票据到期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921,509.95	0.11	264,606,910.59	3.27	-94.36	主要系收到出口退税款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41,801,379.54	1.05	290,204,978.38	3.59	-51.14	主要系待抵扣增值税额减少所致
使用权资产	447,423,611.16	3.31	271,176,431.69	3.35	64.99	主要系房屋租赁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2,699,134.08	3.42	38,665,366.18	0.48	1,096.68	主要系扩产的设备和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214,282,291.25	1.58	398,544,955.71	4.93	-46.23	主要系银行贷款到期归还所致
应付账款	832,706,812.85	6.15	1,748,979,516.49	21.62	-52.39	主要系材料价格下降和货款到期支付所致
应交税费	67,301,373.18	0.50	164,206,794.17	2.03	-59.01	主要系本期缴纳企业所得税所致
其他应付款	384,815,496.11	2.84	2,984,000.51	0.04	12,795.96	主要系公司股息红利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637,998.80	0.07	16,239,492.17	0.20	-40.65	主要系一年内需支付的房屋租赁费

						用减少所致
租赁负债	488,200,970.31	3.61	287,284,941.55	3.55	69.94	主要系房屋租赁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403,447,600.97	2.98	50,400,934.93	0.62	700.48	主要系收到附回购义务的投资款所致
递延收益	168,124,542.34	1.24	15,507,248.00	0.19	984.17	主要系资产类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备注
其他货币资金	44,090,000.00	票据保证金 34,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0,090,000.00 元，该等货币资金使用受限
合计	44,090,000.00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374,725.00	0.00	不适用

注：报告期内，公司向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500,000,000.00 元。公司向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投资金额 50,000.00 欧元，公司已实缴出资 50,000.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374,725.00 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截至报告期末进展情况	本期投资损益	披露日期及索引（如有）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电池制造	新设	260,000.00	86.67%	募集资金	公司已实缴出资 55,000.00 万元	0.00	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肥西县人民政府签订投资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2022 年 6 月 1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投资框架协议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25）
合计	/	/	260,000.00	/	/	/	/	/

注：根据公司与肥西县产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产业资金投资协议》和《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共 30 亿元，其中公司出资 26 亿元，肥西县产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 4 亿元，出资比例分别为 86.67%与 13.33%；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与肥西县产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已向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55,000.00 万元和 40,000.00 万元，共计 95,000.00 万元。肥西县产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投资款实质系附有回购义务的投资款，其不提名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监事，不参与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资预算	项目进度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总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资金来源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150,000.00	已建成	93,580.37	62.39	募集资金
2GWh 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	16,000.00	已建成	7,594.94	47.47	募集资金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500,000.00	建设中	48,857.39	9.77	自筹、募集资金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73,889.29	建设中	18,794.54	25.44	募集资金
小计	739,889.29	/	168,827.24	/	/

注：以上项目投入按付款进度统计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716,195,374.55	9,817,458.98			4,236,238,400.00	3,376,099,775.22	4,175,756.37	1,590,327,214.68
合计	716,195,374.55	9,817,458.98			4,236,238,400.00	3,376,099,775.22	4,175,756.37	1,590,327,214.68

注：资产类别-其他指的是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所属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与公司关系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谈文	20,000 万元人民币	锂离子电池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咨询服务；梯次利用、回收本公司产品；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蓄电池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谈文	30,000 万元人民币	锂电池、充电器、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电池管理系统、储能系统、逆变器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限制类)。(涉及许可经营项目, 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全资子公司
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谈文	2,000 万元人民币	混合储能电源模块组件、储能装置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混合储能系统、电池管理系统开发；双向变流器、大功率充放电控制器、智能能源管理设备、储能电池组系统模块、大规模储能系统设备、可再生能源规模化接入与消纳设备、分布式电源并网及控制系统设备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锂电池、锂离子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数据算法模型终端设备终端、射频识别与物联网通信终端模组、云终端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云管理系统、物联网中间件、嵌入式开发与仿真软件研发、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全资子公司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谈文	5,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从事新能源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电池销售；电池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新型能源技	全资子公司

			术研发；合同能源管理；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蓄电池租赁；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谈文	300,000 万元人民币	一般项目：在线能源监测技术研发；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物联网设备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蓄电池租赁；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控股子公司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宋劲鹏	5 万欧元（折合 37.47 万元人民币）	锂电池等产品的销售	全资子公司

(二) 所属子公司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经营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净利润	负债总额	流动负债总额	营业收入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334,116.21	97,959.44	11,473.83	236,156.77	188,170.24	123,242.87
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72,109.16	38,631.84	9,301.17	133,477.32	129,802.20	112,577.22
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3,070.58	20,286.27	2,259.82	42,784.31	42,784.31	28,520.10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416.41	-713.59	-825.81	25,130.00	25,130.00	0.00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30.41	27.04	-12.34	3.37	3.37	0.00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3,960.99	55,078.00	90.31	68,882.99	13,789.56	0.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3 月 22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8 日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1 次临时股东大会，经公司聘请的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上述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全部议案均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	------

2021年11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1月9日至2021年11月18日在公司内部对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并于2021年11月20日，公司披露了《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1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与激励对象在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并于2021年12月1日披露了《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了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1年12月17日，并同意以112.39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23名激励对象授予26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同意将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由112.39元/股调整为111.77元/股，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由112.39元/股调整为111.77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2年11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公司本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为2022年11月28日，以111.77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21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50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认定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可归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p>属数量为 721,62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96 名激励对象根据考核结果归属当期部分或全部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当期不可归属的部分作废失效，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3,900 股，公司对于上述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失效处理。</p>	
<p>2023 年 2 月 15 日，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21,620 股，本次归属的股票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74,904,713 股增至 175,626,333 股。</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p>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8.64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法、主要设施及运行情况
废水	生产废水、生活污水	厂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污水站处理后，一并接入园区污水管网。报告期内，公司污水处理设施运行正常，废水排放符合《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要求。
废气	涂层废气、注液废气、NMP 废气、投料粉尘、锅炉燃烧废气、锡焊废气等	在生产各阶段产生的废气、粉尘等均经过吸附处理或者回收系统后按照排放标准进行排放。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氟化物排放执行《电池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0484-2013）中排放标准；苯乙烯、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排放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限值要求；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浓度限值要求，NO _x 排放执行《扬州市 2018-2019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扬府办发【2018】114 号）及《关于开展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等各类锅炉排查整治工作的通知》（扬大气联发【2018】90 号）中要求，排放限值不高于 50mg/m ³ ；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标准要求。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中表 2 标准。
固体废物	废正负极片及边角料、废隔膜纸、废铝塑膜、废极耳、NMP 废液、废料、废电池、生活垃圾等	各类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噪声	厂界噪声	采用厂房隔声、合理布置声源、设备减震等措施控制生产噪声。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排放限制。
----	------	---

公司的储能电池系统组装目前由昆山派能和黄石派能负责，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较少，均得到妥善处置或达标排放。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主要污染物	处理方法、主要设施及运行情况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委托当地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放。
废气	颗粒物、热废气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热废气采取密闭老化房措施后通过管道和抽风设施排放至老化房内，热废气循环利用，不外排。废气排放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要求。
固体废物	废料、生活垃圾等	各类固体废物全部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要求，危险废物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
噪声	厂界噪声	选用低噪音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在生产经营中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未发生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秉持清洁生产的理念，根据《能源消耗和温室气体排放管理程序》规定，由设备部负责生产中能源资源的合理使用、对生产车间主要资源能源耗用情况进行检查、对公司能源资源指标的测量及统计分析、生活办公区能源资源的使用进行管理。

公司通过设定《环境因素识别与评价控制程序》对公司活动、产品和服务中能够控制以及可以施加影响的环境因素进行识别和评价，确定出重要环境因素，并及时更新，确保重要环境因素处于受控状态。

公司积极倡导绿色经营，加强教育培训，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提高员工环境保护意识。提效降本为储能产品生产的主旋律，公司将绿色生产理念贯穿于实际生产过程，不断致力于降低生产能耗，并于今年年初在公司子公司扬州派能顺利安装屋顶光伏，增加厂区绿色能源比例。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完成屋顶光伏建设项目，为电芯生产提供部分绿电供应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年底，为了进一步推动公司节能减排的目标，公司启动了在各个工厂安装屋顶光伏的项目，并于报告期内完成了该项目在扬州派能的安装。该项目规模大约为 81,000 平方米。经过初步评估，该项目全年可发电 1,200 万 KWh，在满产状态下将为厂区减少 10%的用电消耗，并减少大约 9,624 吨的二氧化碳。未来，针对节能减排目标，公司会进一步优化厂区高耗能工段，通过季节性调整，热回收和物流电动化等方案进一步减少厂区总体的碳排放。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派能科技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六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以及所持股票在锁定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公司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3）本公司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派能科技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派能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的相应调整）。	期满后两年内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本公司在锁定期满后第一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所持有的派能科技股份总数的 50%，在锁定期满后第二年内减持股票数量累计不超过在本次公开发行前本公司所持有的派能科技股份总数的 70%，若上述期间派能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的相应调整，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公司将不得减持股份。（2）本公司减持派能科技股份应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按照规定的减持方式、减持比例、减持价格、信息披露等要求，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3）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公司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派能科技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自发行人本次上市后 3 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份、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将做相应调整，下同），且发行人情况同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保证回购、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发行人、本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责任的主体。除非最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①公司回购股票；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3）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具体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方案如下：①以下事项将触发本公司增持股份的义务：1）当发行人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等导致无法实施股票回购的，且本公司增持股票不会致使发行人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公司实施股票回购计划后，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 5 个交易日以上；或 3）本公司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②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20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其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的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控股股东实施期限应不超过 30 个交易日。③本公司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④如果增持公司股份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公司股价已经不能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⑤本公司增持股票的金额符合：A、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公司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的现金分红的 10%，和 B、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公司上市后本公司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⑥本公司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4）除因被强制执行或上市公司重组等情形必须转股或触发预案规定的股价稳定措施停止条件外，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本公司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除经出席股东大会所持 2/3 以上表决权的非关联股东表决通过，不由发行人回购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5）本公司不会因在股东大会审议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及方案实施期间内不再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而拒绝履行以上承诺事项。</p>					
--	--	---	--	--	--	--	--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 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如派能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派能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本公司将依法督促派能科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 派能科技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2) 如派能科技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公司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具体购回措施如下：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派能科技存在上述情形并要求购回股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派能科技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 不得越权干预派能科技经营管理活动，不得侵占派能科技利益。(2) 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公司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公司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1) 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 若因派能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 (“控制” 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 下同) 的任何经营实体 (以下称 “其他经营实体”) 未从事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以下合称 “派能科技”) 的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公司将不会, 并将防止和避免其他经营实体以任何形式 (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 但通过派能科技的除外) 从事或参与任何与派能科技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若本公司和/或其他经营实体存在上述行为的, 本公司将立即终止和/或促成其他经营实体终止该等相同或相似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2) 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 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3) 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派能科技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4)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章之日起生效, 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承诺在本公司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p>(1) 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 (以下简称 “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与派能科技之间的关联交易。(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派能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履行法定程序与派能科技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 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以维护派能科技及其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 的利益。(3) 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派能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派能科技及其股东 (特别是中小股东) 的合法权益。本公司和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派能科技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派能科技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派能科技提供担保。(4) 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派能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 本公司将向派能科技承担相应赔偿责任。</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p>(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 不存在派能科技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派能科技资金或资产的情形。(2) 本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派能科技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 确保将来不致发生</p>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上述情形。(3)如出现因本公司及/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派能科技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向派能科技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股东融科创投、融通高科	(1)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如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派能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派能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派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派能科技的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④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股份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外,其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⑤在本公司完全消除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派能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⑥如本公司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派能科技所有。(2)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派能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派能科技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派能科技的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的一致行动人新维投资、上海哲	(1)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派能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企业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群、派能合伙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融科创投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派能科技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股东融科创投、融通高科	(1) 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的两年内，每年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企业持有派能科技股份总数的 100% (若上述期间派能科技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的相应调整)，如发生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不得减持股份情形的，本企业将不得减持股份。(2) 本企业减持派能科技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3) 本企业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企业将严格遵守并执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科创板相关规则关于减持计划内容披露、进展披露及结果披露的相关规定。本企业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披露减持计划的，还应当在减持计划中披露派能科技是否存在重大负面事项、重大风险、本企业认为应当说明的事项，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4) 若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对本企业所直接或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派能科技股份的减持操作另有要求，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董事韦在胜、翟卫东、何中林(离任)、李静	(1)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3)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任职期间及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以及所持股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离任）、谈文，监事张素芳（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冯朝晖、宋劲鹏、杨庆亨、叶文举</p>	<p>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限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p>	<p>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p>				
其他	<p>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p>	<p>（1）自发行人本次上市后3年内，若出现连续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份、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将做相应调整，下同），且发行人情况同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保证回购、增持结果不会导致发行人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发行人、控股股东、本人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主体。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①公司回购股票；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本人增持公司股票。（3）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具体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方案如下：①以下事项将触发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1）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而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出现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均无法实施的情</p>	<p>上市后三年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形；2)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均已采取股价稳定措施，而公司股票的收盘价格仍无法稳定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上且持续连续5个交易日以上；或3)本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②本人应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20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等），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的公司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人实施期限应不超过30个交易日。③本人将通过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④如果公司披露其买入计划3个交易日内或实施过程中其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其可不再实施上述买入公司股份计划。⑤增持股票的金额符合：①本人单次为稳定股价而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10万元，和②本人单一年度为稳定股价而用于增持公司股票的资金不少于20万元。⑥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其他	公司未持股且未领薪的非独立董事卞尔浩、张金柱	(1)自发行人股票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出现连续二十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发行人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格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格应做相应调整），且发行人情况同时满足《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相关证券交易所对于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以下简称“预案启动条件”），本人承诺将依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实施股价稳定措施。(2)当公司根据《关于公司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之规定实施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发生时，本人承诺将在公司因就相关股份回购事宜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上利用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表决权和董事职权对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高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级管理人员	况相挂钩。(5)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发布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意见及实施细则后,如果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本人承诺与该等规定不符时,本人承诺将立即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公司作出新的规定,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派能科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如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派能科技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派能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人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派能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如果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派能科技的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人将依法予以赔偿;④如本人持有派能科技股份,则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股份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外,其锁定期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⑤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派能科技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⑥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派能科技所有。(2)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人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人未能充分且有效地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派能科技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人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派能科技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派能科技的投资者的利益。本人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人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施璐	(1)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股票价格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若公司在上市后六个月内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则上述价格将作相应调整），本人直接、间接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在原有锁定期限的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3)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 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该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5) 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并上市时公司股票的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行为的，则上述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上市后六个月内；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离职后六个月内；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监事、核心技术人员朱广焱	(1)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首次公开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派能科技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3) 自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该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该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离职后六个月内；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	(1) 自派能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和本人离职后六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要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自本人	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离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核心技术人员 胡学平、季林锋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公司首发前股份不超过公司上市时本人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该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前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失去效力。	职后六个月内；已发行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				
其他	公司	（1）自本公司本次上市后 3 年内，若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的情形（若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份、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将做相应调整，下同），且本公司情况同时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于回购、增持公司股份等行为的规定，保证回购、增持结果不会导致本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将启动股价稳定预案。（2）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承担稳定公司股价的主体。除非后一顺位义务主体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否则稳定股价措施的实施将按照如下顺位依次进行：①公司回购股票；②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③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3）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具体实施稳定公司股价措施及方案如下：①本公司应在预案启动条件成就之日起的 20 个交易日内召开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具体的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本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②本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每股净资产应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③如果股份回购方案实施前或实施过程中本公司股价已经不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④本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本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的 50%。⑤回购公司股份的行为应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4）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将通过利润分配、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5）本公司将促使公司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用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持股且未领薪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照预案，履行相关义务。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发行申请文件或信息披露材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前述行为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后，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符合科创板上市发行条件，申请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相关申报文件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的情况。（2）如本公司存在欺诈发行上市的情形且已经发行上市，本公司承诺按照《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要求，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并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责任。具体购回措施如下：自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机关认定本公司存在上述情形并要求购回股票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将以发行价为基础并参考相关市场因素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将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储蓄，保证合理、规范、有效的使用募集资金，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尽力保障投资者利益。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公司将积极推动募投项目的开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2）本公司将完善内部控制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强化公司治理发挥企业管效控能，把握成本费用，全面有效的防控公司经营和管控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率和利润水平。（3）本公司将持续改进利润分配政策，增加利润分配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决策透明度，优化投资者回报，积极落实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竭力维护公司股东利益。					
分红	公司	1、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已制定适用于本公司实际情形的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并在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予以体现。2、本公司在上市后将严格遵守并执行《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公司承诺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并承诺按照公司章程及本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利润分配。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因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全部公开承诺。（2）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如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本公司将及时提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救措施或替代性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未能依照承诺履行其中的义务或责任，导致投资者遭受经济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予以赔偿。（3）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在不可抗力原因消除后，本公司应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造成本公司未能充分且有效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不可抗力的具体情况，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同时，本公司应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的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还应说明原有承诺在不可抗力消除后是否继续实施，如不继续实施的，本公司应根据实际情况提出新的承诺并履行相关决策、审批程序。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保障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承诺如下：1、本人承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由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订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5、如公司未来制订股权激励计划的，本人承诺在本人自身职责和合法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制订的股权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部门就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作出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	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事宜作出以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3、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1、发行人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发行人 2019 年度、2020 年度以及 2021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发行人 2022 年 1-9 月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2、发行人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出具的专项说明和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中没有影响发行人发行新股的情形出现。3、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4、发行人的财务状况正常，报表项目无异常变化。5、发行人没有发生重大资产置换、股权、债务重组等公	自科创板上市审核中心审核通过之日（2022 年 10 月 27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司架构变化的情形。6、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更。7、发行人的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稳定，没有出现对发行人的经营管理有重大影响的人员变化。8、发行人没有发生未履行法定程序的关联交易，且没有发生未在申请文件中披露的重大关联交易。9、经办公司本次发行业务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保荐代表人、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签字注册会计师、发行人律师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和签字律师在会后事项期间未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亦未发生更换。10、发行人未做任何形式的盈利预测。11、发行人及其董事长、总经理、主要股东未发生重大的诉讼、仲裁和股权纠纷，也不存在影响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潜在纠纷。12、发行人没有发生大股东占用发行人资金和侵害小股东利益的情形。13、发行人没有发生影响发行人持续发展的法律、政策、市场等方面的重大变化。14、发行人的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的独立性没有发生变化。15、发行人主要财产、股权没有出现限制性障碍。16、发行人不存在违反信息披露要求的事项。17、发行人不存在因媒体质疑报道以及相关质疑报道对本次发行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事项。18、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其他影响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19、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签署了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申请文件。前述单位、人员在有关申请文件中的盖章、签名属实。20、如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至发行人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完成上市之日期间，发生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将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21、除发行价格或发行底价、发行时间安排、关于发行方案历次反馈意见（如有）外，主承销商在发行承销业务系统内报送的发行方案一致。22、发行人承诺启动发行时，不存在利润分配事项、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未实施完毕的情形，不存在回购股份期间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的情形。23、发行人承诺将在批文有效期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完成发行。</p>	<p>日）至本《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会后事项承诺函》签署日期（2023年1月6日）</p>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p>	<p>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其他	激励对象	1、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自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60个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3 月 3 日、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及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20.70 亿元人民币（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金额为 7,629.75 万元人民币（含税），关联交易情况详见第十节财务报告（十二）之“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主债务情况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2-5-23	2022-5-23	2026-1-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2-7-28	2022-7-28	2026-6-25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	公司本部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0,000.00	2022-8-1	2022-8-1	2026-7-31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00,000,000.00	2023-4-23	2023-4-23	2027-3-8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200,00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240,00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240,00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4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40,000,0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40,000,0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截止报告期末,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均已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批的程序。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4日	2,167,827,200.00	2,013,968,533.18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351,753,120.93	67.59	124,583,548.21	6.2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月18日	4,999,999,865.00	4,977,034,099.52	4,977,034,099.52	4,977,034,099.52	1,918,143,495.15	38.54	1,918,143,495.15	38.54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是否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4日	否	1,500,000.00	1,500,000.00	935,803,740.50	62.39	[注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5]
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4日	否	160,000.00	160,000.00	75,949,380.43	47.47	[注2]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注6]

补充营运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4日	否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340,00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12月24日	否	13,968,533.18	13,968,533.18	4,150,000.00	22.88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月18日	否	3,000,000.00	3,000,000.00	488,573,902.08	16.29	2025年4月[注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月18日	否	738,892,900.00	738,892,900.00	187,945,422.47	25.44	2026年1月[注3]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月18日	否	1,238,141,199.52	1,238,141,199.52	1,241,624,170.60	100.28	不适用[注4]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1：募投项目已结项，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有部分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

注2：募投项目已结项，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有部分待支付工程设备尾款。

注 3：“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4：补充流动资金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补充流动资金利息净收入。

注 5：1. 截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未使用铺底流动资金。2. 闲置资金理财收益。

注 6：1. 在本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通过优化项目场地规划设计、减少部分配套建筑面积、优化设备采购方案等，有效降低项目建设工程费用；同时，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进一步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2. 闲置资金理财收益。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8,673.03万元，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已置换完毕。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从董事会审议通过之后，自上一次授权期限到期日（2022年1月27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0）。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9亿元（含本数，其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4亿元的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6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1) 2020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30,000.00	2023-6-5	2023-9-5	否
交通银行上海浦东分行	7天通知存款	通知存款	3,000.00	2023-3-31	2023-7-3	否
合计		-	33,000.00	-	-	-

(2)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0898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2023-4-3	2023-7-2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0899	结构性存款	16,000.00	2023-4-3	2023-7-3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3159	结构性存款	5,100.00	2023-4-28	2023-10-24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244	结构性存款	4,700.00	2023-5-4	2023-10-30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555	结构性存款	7,300.00	2023-6-2	2023-8-31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张江支行	(上海)对公结构性存款202334556	结构性存款	7,700.00	2023-6-2	2023-9-1	否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023年第14期70号92天	结构性存款	55,000.00	2023-4-6	2023-7-7	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定期存款	定期存款	150,000.00	2023-5-23	2023-8-23	否
合计		-	259,800.00	-	-	-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人民币 415.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超募资金的 29.7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0万元的借款，用于实施“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6,000.00万元的借款，用于实施“2GWh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2021年10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之“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采用无息借款方式向全资子公司昆山派能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借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万元。上述无息借款在借款额度内视项目建设实际需要分期汇入，借款期限自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借款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及向控股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73,889.29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40,000.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借款，借款利率参考同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并使用募集资金260,000.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安徽派能实缴注册资本，上述募集资金将专项用于实施募投项目“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借款期限均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不超过36个月，根据募投项目实际情况，借款到期后可续借或提前偿还。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上述借款、实缴注册资本事项及后续的管理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及向控股子公司实缴注册资本并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公司于2023年3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23年3月21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23,893.19万元（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后续该部分资金再行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届时按要求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23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2GWh 锂电池高效储能生产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7,535.37 万元（实际金额以募集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仍将保留募集资金专户，直至所有待支付项目尾款支付完毕，后续该部分资金再行产生的利息收入与手续费差额所形成的节余款也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届时按要求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9）。

十三、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71,832,041	46.38 98	20,060,180				20,060,180	91,892,221	52.3 22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994,984				994,984	994,984	0.56 65
3、其他内资持股	71,832,041	46.38 98	15,277,835				15,277,835	87,109,876	49.5 99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71,832,041	46.38 98	15,277,835				15,277,835	87,109,876	49.5 996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3,787,361				3,787,361	3,787,361	2.15 65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3,787,361				3,787,361	3,787,361	2.15 65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3,012,492	53.61 02	721,620				721,620	83,734,112	47.6 774
1、人民币普通股	83,012,492	53.61 02	721,620				721,620	83,734,112	47.6 774
2、境内上市									

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54,844,533	100.0000	20,781,800				20,781,800	175,626,333	100.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1 号），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20,060,180 股，公司已于 2023 年 2 月 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 6 个月。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154,844,533 股，发行后总股本变更为 174,904,713 股。

(2) 2023 年 2 月 17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296 人，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21,620 股，上述归属的股票已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上市流通。本次归属前公司总股本为 174,904,713 股，归属后总股本变更为 175,626,333 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	3,157,472	3,157,472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3-8-8
UBS AG	0	-	3,065,195	3,065,195	向特定对象发行限售	2023-8-8

广发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	2,627,883	2,627,883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诺德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	2,316,549	2,316,549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财通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	1,804,212	1,804,212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国泰君安证券股 份有限公司	0	-	994,984	994,984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宁波中百股份有 限公司	0	-	802,407	802,407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摩根士丹利国际 股份有限公司	0	-	722,166	722,166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华夏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	722,166	722,166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中国太平洋人寿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	0	-	722,166	722,166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济南江山投资合 伙企业（有限合 伙）	0	-	641,925	641,925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东方阿尔法基金 管理有限公司	0	-	613,841	613,841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青岛银夏华城私 募股权投资基金 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	0	-	601,805	601,805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富国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0	-	601,805	601,805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北京泰德圣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泰德圣投资德 来 1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	224,674	224,674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北京泰德圣私募 基金管理有限公 司-泰德圣投资泰 来 2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	188,565	188,565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中国太平洋财产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013C- CT001 沪	0	-	160,481	160,481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中国太平洋保险 （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集团本级 -自有资金-012G- ZY001 沪	0	-	91,884	91,884	向特定对象 发行限售	2023-8-8
合计			20,060,180	20,060,180	/	/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4,30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兴新通讯 有限公司	0	43,218,677	24.6083	43,218,677	43,218,677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派锂(厦 门)科技合 伙企业(有 限合伙)	0	21,873,364	12.4545	21,873,364	21,873,364	质 押	1,800,000	其他
香港中央结 算有限公司	732,403	6,521,173	3.7131	0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华夏上 证科创板50 成份交易 型开放式 指数证 券投资基 金	784,883	4,878,102	2.7775	601,805	601,805	无	0	其他

上海哲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449,000	1.9638	3,449,000	3,449,000	无	0	其他
UBS AG	2,983,700	3,096,633	1.7632	3,065,195	3,065,195	标记	3,777	境外法人
恽菁	0	1,954,374	1.112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740,000	0.9907	1,740,000	1,740,00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96,161	1,603,233	0.9129	0	0	无	0	其他
扬州派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51,000	0.8831	1,551,000	1,551,00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21,173		人民币普通股	6,521,17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76,297		人民币普通股	4,276,297				
恽菁	1,954,374		人民币普通股	1,954,37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603,233		人民币普通股	1,603,233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22L-CT001 沪	959,907		人民币普通股	959,907				
深圳市景和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99,448		人民币普通股	899,448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766,756		人民币普通股	766,756				
许兰卿	763,585		人民币普通股	763,585				
银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银华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678,676		人民币普通股	678,676				

上海中派云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8,690	人民币普通股	608,69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哲群、派能合伙均由公司董事、总裁谈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哲群、派能合伙均与中兴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三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中兴新与新维投资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说明：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查询系统获悉：公司股东 UBS AG 持有的本公司 3,777 股股份处于可售交收锁定状态。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43,218,677	2024年1月2日	0	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派锂（厦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873,364	2024年1月2日	0	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3	上海哲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449,000	2024年1月2日	0	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4	UBS AG	3,065,195	2023年8月8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5	共青城新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40,000	2024年1月2日	0	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6	扬州派能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51,000	2024年1月2日	0	公司上市之日起36个月
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4,984	2023年8月8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8	宁波中百股份有限公司	802,407	2023年8月8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9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722,166	2023年8月8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722,166	2023年8月8日	0	向特定对象发行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哲群、派能合伙均由公司董事、总裁谈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哲群、派能合伙均与中兴新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三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中兴新与新维投资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双方构成一致行动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韦在胜	董事长	0	0	0	无
谈文	董事、总裁	0	28,500	28,500	股权激励归属
翟卫东	董事	0	0	0	无
张金柱	董事	0	18,000	18,000	股权激励归属
卞尔浩	董事	0	12,000	12,000	股权激励归属
江百灵	独立董事	0	0	0	无
葛洪义	独立董事	0	0	0	无
郑洪河	独立董事	0	0	0	无
郝博	监事会主席	0	0	0	无
朱广焱	研究院院长、职工监事、总裁助理、核心技术人员	0	0	0	无
王以诚	监事	0	0	0	无
施璐	副总裁、储能系统事业部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19,500	19,500	股权激励归属

冯朝晖	副总裁、国内市场 营销部总经理	0	19,500	19,500	股权激励归属
宋劲鹏	副总裁、国际市场 营销部总经理	0	19,500	19,500	股权激励归属
叶文举	副总裁、财务负责 人、董事会秘书	0	19,500	19,500	股权激励归属
杨庆亨	副总裁、扬州派能 总经理	0	19,500	19,500	股权激励归属
胡学平	扬州派能研发中心 经理、核心技术人 员	0	5,100	5,100	股权激励归属
季林锋	扬州派能 PACK 产 品部经理、核心技 术人员	0	4,200	4,200	股权激励归属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已获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 予限制性股 票数量	可归属数量	已归属数 量	期末已获 授予限制 性股票数 量
谈文	董事、总裁	95,000	0	28,500	28,500	95,000
张金柱	董事	60,000	0	18,000	18,000	60,000
卞尔浩	董事	40,000	0	12,000	12,000	40,000
施璐	副总裁、储 能系统事业 部总经理、 核心技术人 员	65,000	0	19,500	19,500	65,000
宋劲鹏	副总裁、国 际市场营销 部总经理	65,000	0	19,500	19,500	65,000
冯朝晖	副总裁、国 内市场营销 部总经理	65,000	0	19,500	19,500	65,000
杨庆亨	副总裁、扬 州派能总经 理	65,000	0	19,500	19,500	65,000

叶文举	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65,000	0	19,500	19,500	65,000
胡学平	扬州派能研发中心经理、 核心技术人员	17,000	0	5,100	5,100	17,000
季林峰	扬州派能PACK产品部 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4,000	0	4,200	4,200	14,000
合计	/	551,000	0	165,300	165,300	551,000

注：2023年2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并在2023年2月1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2023年2月15日，公司本次归属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920,532,219.18	1,262,222,362.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590,327,214.68	716,195,374.55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应收票据	七、4	797,167.82	3,792,416.11
应收账款	七、5	1,850,125,649.14	1,973,848,050.0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40,000.00	6,792,153.09
预付款项	七、7	17,441,893.13	24,458,854.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4,921,509.95	264,606,910.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001,056,818.55	1,415,618,263.72
合同资产	七、10	1,978,979.68	1,641,007.49
持有待售资产	七、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4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41,801,379.54	290,204,978.38
流动资产合计		10,539,422,831.67	5,959,380,370.8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七、14		
其他债权投资	七、15		
长期应收款	七、16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固定资产	七、21	1,239,215,044.80	1,067,765,635.86
在建工程	七、22	450,028,987.67	366,067,379.46
生产性生物资产	七、23		

油气资产	七、24		
使用权资产	七、25	447,423,611.16	271,176,431.69
无形资产	七、26	141,199,686.12	141,219,915.85
开发支出	七、27		
商誉	七、28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31,849,299.14	131,729,54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123,340,686.96	113,534,177.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462,699,134.08	38,665,366.1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95,756,449.93	2,130,158,454.10
资产总计		13,535,179,281.60	8,089,538,824.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214,282,291.25	398,544,955.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应付票据	七、35	948,547,821.65	815,967,927.35
应付账款	七、36	832,706,812.85	1,748,979,516.49
预收款项	七、37		
合同负债	七、38	49,717,113.84	43,646,312.6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231,457,180.93	226,544,272.89
应交税费	七、40	67,301,373.18	164,206,794.17
其他应付款	七、41	384,815,496.11	2,984,000.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2,865,405.9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七、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9,637,998.80	16,239,492.1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02,201.71	331,510.48
流动负债合计		2,738,768,290.32	3,417,444,782.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应付债券	七、4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488,200,970.31	287,284,941.55
长期应付款	七、48	403,447,600.97	50,400,934.9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9		
预计负债	七、50		
递延收益	七、51	168,124,542.34	15,507,248.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9,102,489.63	8,936,534.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875,603.25	362,129,659.20
负债合计		3,807,643,893.57	3,779,574,441.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75,626,333.00	154,844,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7,456,868,769.66	2,370,354,098.53
减：库存股	七、56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专项储备	七、58		
盈余公积	七、59	97,498,823.37	97,498,823.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997,541,462.00	1,687,266,92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9,727,535,388.03	4,309,964,383.2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合计		9,727,535,388.03	4,309,964,38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535,179,281.60	8,089,538,824.92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93,422,892.93	999,190,372.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716,195,374.55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0,601.41	2,238,596.11
应收账款	十七、1	1,707,238,392.72	1,552,384,857.39
应收款项融资		440,000.00	6,792,153.09
预付款项		5,286,310.93	1,774,164.88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318,682,971.13	1,313,768,396.2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2,663,821.65	414,565,489.03
合同资产		1,978,979.68	1,641,007.4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703,874.56	182,229,187.75
流动资产合计		10,108,535,059.69	5,190,779,598.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795,546,097.49	268,226,896.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517,350.62	57,073,366.86
在建工程		2,740,030.02	2,727,775.9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948,450.07	6,282,843.63
无形资产		3,160,062.92	2,628,913.3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936,481.12	4,446,698.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448,433.73	49,274,596.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45,288.15	713,699.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905,142,194.12	391,374,790.01
资产总计		11,013,677,253.81	5,582,154,388.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4,199,707.92	368,516,233.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38,547,821.65	528,467,927.35
应付账款		1,010,574,026.35	1,061,024,212.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0,666,973.82	36,962,907.99
应付职工薪酬		161,220,703.41	158,088,600.37
应交税费		13,089,984.57	112,092,531.01
其他应付款		383,807,157.16	625,977.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01,602.60	7,108,638.46
其他流动负债		272,702.43	310,161.39
流动负债合计		2,555,880,679.91	2,273,197,189.2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5,766.27	620,569.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99,082.20	299,306.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24,848.47	919,875.33
负债合计		2,557,205,528.38	2,274,117,064.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5,626,333.00	154,844,53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54,368,248.93	2,359,372,661.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7,498,823.37	97,498,823.37
未分配利润		728,978,320.13	696,321,306.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456,471,725.43	3,308,037,324.0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13,677,253.81	5,582,154,388.64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56,958,067.41	1,853,618,308.04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2,556,958,067.41	1,853,618,308.0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62,112,352.43	1,517,702,370.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1,587,050,933.23	1,315,847,888.9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7,247,777.95	2,829,163.60
销售费用	七、63	50,488,255.81	28,491,331.98
管理费用	七、64	58,508,114.07	52,941,418.39
研发费用	七、65	218,827,260.13	129,650,039.71
财务费用	七、66	-160,009,988.76	-12,057,472.45
其中：利息费用		15,181,016.81	4,316,083.86

利息收入		63,503,929.11	10,861,415.28
加：其他收益	七、67	12,657,315.86	3,468,204.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175,756.37	-1,697,73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9,817,458.98	1,380,669.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6,327,176.02	-15,589,467.2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3,190,574.42	-14,040,050.4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78,300.40	140,019.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04,711,148.19	309,577,578.19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19,878.99	52,150.39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226,601.62	5,307,179.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3,704,425.56	304,322,549.0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10,564,485.99	40,677,520.4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4.03	1.7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4.03	1.70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2,241,939,351.82	1,668,692,816.8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1,745,446,415.44	1,464,619,470.15
税金及附加		1,343,667.60	722,791.27
销售费用		46,074,457.75	25,301,018.23
管理费用		32,743,978.43	31,949,366.66
研发费用		122,005,017.10	71,114,415.22
财务费用		-162,475,785.75	-5,470,726.33
其中：利息费用		4,237,864.20	2,932,419.08
利息收入		57,067,993.47	10,785,083.53
加：其他收益		9,830,664.18	769,559.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912,004.05	-1,697,735.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17,458.98	1,380,669.9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68,576.98	-11,083,133.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361.16	-8,747.5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2,002.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5,427,512.64	69,909,096.73
加：营业外收入		42,503.28	10,000.60
减：营业外支出		423,559.86	1,627,630.1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75,046,456.06	68,291,467.20
减：所得税费用		59,524,036.59	10,119,538.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522,419.47	58,171,928.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522,419.47	58,171,928.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5,522,419.47	58,171,928.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77,773,543.01	1,582,866,996.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24,750,750.21	40,432,391.3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1)	408,502,739.92	200,758,187.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811,027,033.14	1,824,057,574.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46,228,855.89	1,261,492,810.1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5,427,857.88	131,192,841.9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4,728,110.51	53,073,534.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2)	140,060,966.66	241,317,20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26,445,790.94	1,687,076,39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581,242.20	136,981,180.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2,39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3)	3,361,099,775.22	2,213,086,77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61,099,775.22	2,215,449,173.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4,254,013.80	297,519,17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4)	4,221,238,400.00	1,465,380,9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5,492,413.80	1,762,900,078.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392,638.58	452,549,094.7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10,372,314.1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560,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10,372,314.19	160,56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88,872.23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65,906.01	2,403,084.5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6)	15,347,354.83	10,409,731.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402,133.07	32,812,815.9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2,970,181.12	127,747,38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783,923.52	4,913,693.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1,942,708.26	722,191,352.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4,499,510.92	149,782,715.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6,442,219.18	871,974,068.12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4,995,966.34	1,328,965,157.1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7,289,199.69	21,920,678.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5,415,793.97	178,995,19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77,700,960.00	1,529,881,030.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0,659,183.46	1,159,817,418.5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177,782.59	59,097,131.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355,573.21	10,710,55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750,619.25	209,227,593.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71,943,158.51	1,438,852,69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05,757,801.49	91,028,337.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62,396.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80,838,279.99	2,213,086,776.9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0,838,279.99	2,215,449,173.5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29,503.50	4,176,11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374,725.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65,568,205.30	1,771,545,63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70,572,433.80	1,775,721,751.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9,734,153.81	439,727,421.7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60,372,314.1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0,560,2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0,372,314.19	160,560,2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8,188,872.23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90,683.79	2,403,084.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09,997.24	3,857,729.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289,553.26	26,260,814.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63,082,760.93	134,299,385.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348,964.06	2,895,048.4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00,455,372.67	667,950,193.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2,967,520.26	118,646,78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93,422,892.93	786,596,976.58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844,533.00				2,370,354,098.53				97,498,823.37		1,687,266,928.37		4,309,964,383.27		4,309,964,383.2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844,533.00				2,370,354,098.53				97,498,823.37		1,687,266,928.37		4,309,964,383.27		4,309,964,383.27

三、 本期 增减 变动 金额 (减 少以 “一 ”号 填 列)	20,781,800.00				5,086,514,671.13					310,274,533.63		5,417,571,004.76		5,417,571,004.76
(一) 综 合 收 益 总 额										693,139,939.57		693,139,939.57		693,139,939.57
(二) 所 有 者 投 入 和 减 少 资 本	20,781,800.00				5,086,514,671.13							5,107,296,471.13		5,107,296,471.13
1. 所 有 者 投 入 的 普 通 股	20,781,800.00				5,036,907,766.92							5,057,689,566.92		5,057,689,566.92
2. 其 他 权 益 工 具 持 有 者 投 入 资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9,606,904.21							49,606,904.21		49,606,904.2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75,626,333.00				7,456,868,769.66			97,498,823.37		1,997,541,462.00		9,727,535,388.03		9,727,535,388.03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844,533.00				2,207,096,147.64				31,952,671.80		576,087,719.38		2,969,981,071.82		2,969,981,071.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844,533.00				2,207,096,147.64				31,952,671.80	576,087,719.38		2,969,981,071.82		2,969,981,071.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890,988.11					167,641,418.13		248,532,406.24		248,532,406.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3,645,028.59		263,645,028.59		263,645,028.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0,890,988.11							80,890,988.11		80,890,988.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0,890,988.11							80,890,988.11		80,890,988.11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4,844,533.00				2,287,987,135.75				31,952,671.80		743,729,137.51		3,218,513,478.06		3,218,513,478.06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4,844,533.00				2,359,372,661.10				97,498,823.37	696,321,306.60	3,308,037,324.0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4,844,533.00				2,359,372,661.10				97,498,823.37	696,321,306.60	3,308,037,324.0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781,800.00				5,094,995,587.83					32,657,013.53	5,148,434,401.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15,522,419.47	415,522,419.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781,800.00				5,094,995,587.83						5,115,777,387.8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0,781,800.00				5,107,552,721.67						5,128,334,521.6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557,133.84						-12,557,133.8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82,865,405.94	-382,865,405.94
1. 提取盈余公积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6,532,779.48					-37,831,681.71	38,701,097.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171,928.75	58,171,92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6,532,779.48						76,532,779.4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6,532,779.48						76,532,779.48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6,003,610.46	-96,003,610.46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6,003,610.46	-96,003,610.46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4,844,533.00			2,283,628,927.12				31,952,671.80	164,577,871.24	2,635,004,003.16

公司负责人：韦在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文举

会计机构负责人：徐玉兰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上海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派能科技有限公司）。派能科技有限公司系由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出资组建，于 2009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浦东新区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 310115001161947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注册资本 3,300 万元。派能科技有限公司以 2016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000695826254X 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7,562.63 万元，股份总数 17,562.63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A 股 9,189.22 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A 股 8,373.41 万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储能电池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储能电池系统、电芯。

本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第十一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和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6 家子公司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具体会计政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

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 或 2) 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拆借款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

		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同资产——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节五、10 之说明。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节五、10 之说明。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节五、10 之说明。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节五、10 之说明。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十节五、10之说明。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

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	5%	4.75%
通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	19.00%-31.67%
专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4	5%	23.75%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20-50
软件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储能电池系统、电芯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客户且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对于需客户自身安装调试或验收后才完成交付的还需取得验收单据，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在 FOB、CIF 模式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2) 在 DDU、DDP 模式下，公司根据约定已将货物送到客户的指定地点并交付给购货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已转移。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按 13%、6% 的税率计缴，公司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注]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注：子公司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房产税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5% 后余值的 1.2% 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15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15、25.8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	----

注：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B.V. 的所得税税率具体为：应税收入不超过 39.50 万欧元的部分，适用税率为 15%；应税收入超过 39.50 万欧元的部分，适用税率为 25.8%。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2 年 12 月 14 日，公司通过上海市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名单（证书编号 GR202231004549），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2. 2021 年 11 月 30 日，子公司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13200333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21 年度至 2023 年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该公司 2023 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3. 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对营业账簿减免印花税的通知》（财税〔2018〕50 号），对按万分之五税率贴花的资金账簿减半征收印花税，对按件贴花五元的其他账簿免征印花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5,876,357,844.07	1,104,499,510.92
其他货币资金	44,174,375.11	157,722,851.87
合计	5,920,532,219.18	1,262,222,362.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数系票据保证金 34,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0,090,000.00 元，该等货币资金使用受限；可随时支取的其他货币资金 84,375.11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716,195,374.55
其中：		
衍生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716,195,374.55
合计	1,590,327,214.68	716,195,374.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68,930.00	3,442,878.25
商业承兑票据	28,237.82	349,537.86
合计	797,167.82	3,792,416.1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809,4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809,4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39,124.02	100.00	41,956.20	5.00	797,167.82	3,997,481.75	100.00	205,065.64	5.13	3,792,416.1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809,400.00	96.46	40,470.00	5.00	797,167.82	3,629,547.16	90.80	186,668.91	5.14	3,442,878.25

商业承兑汇票	29,724.02	3.54	1,486.20	5.00	28,237.82	367,934.59	9.20	18,396.73	5.00	349,537.86
合计	839,124.02	/	41,956.20	/	797,167.82	3,997,481.75	/	205,065.64	/	3,792,416.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809,400.00	40,470.00	5.00
合计	809,400.00	40,47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9,724.02	1,486.20	5.00
合计	29,724.02	1,486.2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86,668.91		146,198.91		40,47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8,396.73		16,910.53		1,486.20
合计	205,065.64		163,109.44		41,956.2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22,470,714.40
1 年以内小计	1,922,470,714.40
1 至 2 年	22,959,393.84
2 至 3 年	3,838,974.20
3 至 4 年	6,415,863.76
4 至 5 年	474,307.88
5 年以上	10,029,422.82
合计	1,966,188,676.9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65,640.81	0.65	12,865,640.81	100.00	0.00	12,167,795.29	0.58	12,167,795.29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865,640.81	0.65	12,865,640.81	100	0	12,167,795.29	0.58	12,167,795.29	1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3,323,036.09	99.35	103,197,386.95	5.28	1,850,125,649.14	2,084,032,147.42	99.42	110,184,097.36	5.29	1,973,848,050.06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953,323,036.09	99.35	103,197,386.95	5.28	1,850,125,649.14	2,084,032,147.42	99.42	110,184,097.36	5.29	1,973,848,050.06
合计	1,966,188,676.90	/	116,063,027.76	/	1,850,125,649.14	2,096,199,942.71	/	122,351,892.65	/	1,973,848,050.0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客户 1	4,472,966.00	4,472,966.0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2	2,268,435.23	2,268,435.2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3	1,542,209.72	1,542,209.72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4	1,306,885.10	1,306,885.1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5	835,259.13	835,259.1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6	822,194.76	822,194.76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7	599,143.63	599,143.6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8	474,307.88	474,307.88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9	157,722.27	157,722.27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0	99,134.36	99,134.36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1	75,600.00	75,600.0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 12	54,008.99	54,008.99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157,773.74	157,773.74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2,865,640.81	12,865,640.8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922,470,714.40	96,139,171.06	5.00
1-2 年	22,959,393.84	2,295,939.38	10.00
2-3 年	3,374,045.77	1,012,213.74	30.00
3-4 年	1,537,638.63	768,819.32	50.00
5 年以上	2,981,243.45	2,981,243.45	100.00
合计	1,953,323,036.09	103,197,386.95	5.2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2,167,795.29	928,168.02	230,322.50			12,865,640.8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0,184,097.36		6,986,710.40			103,197,386.95
合计	122,351,892.65	928,168.02	7,217,032.90			116,063,027.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末月合计数的比例 (%)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305,798,468.39	15.55	15,289,923.41
第二名	204,283,269.99	10.39	10,214,163.50
第三名	122,903,933.30	6.25	6,156,108.35
第四名	106,699,586.37	5.43	5,341,559.60
第五名	96,093,555.08	4.89	4,804,677.75
合计	835,778,813.13	42.51	41,806,432.61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40,000.00	6,792,153.09
合计	440,000.00	6,792,153.09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6,547,226.96	94.87	24,174,475.32	98.84
1至2年	850,310.20	4.88	235,772.56	0.96
2至3年	13,745.97	0.08	17,996.16	0.07
3年以上	30,610.00	0.18	30,610.00	0.13
合计	17,441,893.13	100.00	24,458,854.0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2,395,000.00	13.73
第二名	2,234,239.28	12.81
第三名	1,850,000.00	10.61
第四名	1,329,817.59	7.62
第五名	1,300,000.00	7.45
合计	9,109,056.87	52.2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921,509.95	264,606,910.59
合计	14,921,509.95	264,606,910.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692,886.68

1 年以内小计	12,692,886.68
1 至 2 年	2,698,352.16
2 至 3 年	133,155.34
3 至 4 年	495,267.57
4 至 5 年	38,542.82
5 年以上	205,425.00
合计	16,263,629.5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251,832,669.82
押金保证金	14,539,638.18	13,959,745.69
应收暂付款		1,816.40
备用金	1,723,991.39	30,000.00
合计	16,263,629.57	265,824,231.9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69,524.43	188,988.10	458,808.79	1,217,321.3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 阶段	-52,133.47	52,133.47		
—转入第三 阶段		-12,565.53	12,565.53	
—转回第二 阶段				
—转回第一 阶段				
本期计提	40,703.80	41,279.18	51,565.32	133,548.30
本期转回	8,750.00			8,75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 30日余额	549,344.76	269,835.22	522,939.64	1,342,119.6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217,321.32	133,548.30	8,750.00			1,342,119.62
合计	1,217,321.32	133,548.30	8,750.00			1,342,119.6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8,051,194.80	一年以内	49.50	402,559.74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1,596,600.00	一年以内	9.82	79,830.00
第三名	押金保证金	1,434,522.00	[注 1]	8.82	133,777.2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268,406.50	[注 2]	7.80	113,626.65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552,420.75	[注 3]	3.40	253,349.10
合计	/	12,903,144.05	/	79.34	983,142.69

注 1：其中 1 年以内 193,500.00 元，1-2 年 1,241,022.00 元。

注 2：其中 1 年以内 264,280.00 元，1-2 年 1,004,126.50 元。

注 3：其中 1-2 年 57,153.18 元，3 年以上 495,267.57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68,287,745.44	25,938,186.10	242,349,559.34	333,651,236.84	12,242,981.04	321,408,255.80
在产品 及半成品	334,270,031.11	6,781,044.39	327,488,986.72	490,306,404.05	5,583,704.95	484,722,699.10
库存商品	225,603,689.07	4,289,498.48	221,314,190.59	147,470,795.26	3,523,477.12	143,947,318.14
周转材料	21,624,485.49	3,072,012.28	18,552,473.21	22,060,519.03	1,310,980.34	20,749,538.69
合同履 约成本	2,978,319.77		2,978,319.77	6,521,644.62		6,521,644.62
发出商品	96,705,298.53	1,325,493.04	95,379,805.49	338,093,210.00	1,325,493.04	336,767,716.96
委托加 工物资	100,864,546.85	7,871,063.42	92,993,483.43	108,393,527.92	6,892,437.51	101,501,090.41
合计	1,050,334,116.26	49,277,297.71	1,001,056,818.55	1,446,497,337.72	30,879,074.00	1,415,618,263.7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42,981.04	18,070,151.85		4,374,946.79		25,938,186.10
在产品 及半成品	5,583,704.95	1,197,339.44				6,781,044.39
库存商品	3,523,477.12	1,189,787.94		423,766.58		4,289,498.48
周转材料	1,310,980.34	1,782,922.91		21,890.97		3,072,012.28
发出商品	1,325,493.04					1,325,493.04
委托加工 物资	6,892,437.51	978,625.91				7,871,063.42
合计	30,879,074.00	23,218,828.05		4,820,604.34		49,277,297.7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计提 减值	期末数
待确认收入的相应 运输费	6,521,644.62	40,939,058.56	44,482,383.41		2,978,319.77
小计	6,521,644.62	40,939,058.56	44,482,383.41		2,978,319.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质保金	2,083,136.51	104,156.83	1,978,979.68	1,773,417.95	132,410.46	1,641,007.49
合计	2,083,136.51	104,156.83	1,978,979.68	1,773,417.95	132,410.46	1,641,007.4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28,253.63		
合计		28,253.63		/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行费用		85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29,525,733.86	289,354,978.38
预缴所得税额	12,275,645.68	
合计	141,801,379.54	290,204,978.38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239,215,044.80	1,067,765,635.8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239,215,044.80	1,067,765,635.86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5,909,476.02	17,186,905.24	1,016,413,810.74	3,716,698.28	1,233,226,890.28
2. 本期增加金额	4,817,170.07	4,108,647.82	222,104,900.43	456,716.81	231,487,435.13
(1) 购置		1,467,977.89	3,732,315.11		5,200,293.00
(2) 在建工程转入	4,817,170.07	2,640,669.93	218,372,585.32	456,716.81	226,287,142.13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1,432.99	2,789,107.21		2,850,540.20
(1) 处置或报废		61,432.99	2,789,107.21		2,850,540.20
(2) 资产变更减少					
4. 期末余额	200,726,646.09	21,234,120.07	1,235,729,603.96	4,173,415.09	1,461,863,785.2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387,299.06	7,739,829.48	132,319,361.97	2,014,763.91	165,461,254.42
2. 本期增加金额	5,436,280.22	2,493,102.62	51,391,155.93	379,852.89	59,700,391.66
(1) 计提	5,436,280.22	2,493,102.62	51,391,155.93	379,852.89	59,700,391.66
3. 本期减少金额		37,030.88	2,475,874.79		2,512,905.67
(1) 处置或报废		37,030.88	2,475,874.79		2,512,905.67
4. 期末余额	28,823,579.28	10,195,901.22	181,234,643.11	2,394,616.80	222,648,740.4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903,066.81	11,038,218.85	1,054,494,960.85	1,778,798.29	1,239,215,044.80
2. 期初账面价值	172,522,176.96	9,447,075.76	884,094,448.77	1,701,934.37	1,067,765,635.8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68,806,100.00	21,822,196.69		46,983,903.31	
合计	68,806,100.00	21,822,196.69		46,983,903.31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黄石 3A 厂房	28,712,067.05	尚在办理产权证书
黄石 3B 厂房	20,278,364.42	尚在办理产权证书
黄石 5-6 号楼	47,742,398.32	尚在办理产权证书
合计	96,732,829.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50,028,987.67	366,067,379.46
工程物资		
合计	450,028,987.67	366,067,379.46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31,180,231.12		31,180,231.12	72,942,768.73		72,942,768.73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271,420,764.68		271,420,764.68	36,187,992.78		36,187,992.78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139,464,267.05		139,464,267.05	63,118,145.45		63,118,145.45
待安装设备	7,963,724.82		7,963,724.82	193,818,472.50		193,818,472.50
合计	450,028,987.67		450,028,987.67	366,067,379.46		366,067,379.4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1,500,000,000.00	72,942,768.73	31,489,564.89	73,252,102.50		31,180,231.12	75.07	75.07				募集资金
派能科技10GWh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4,956,000,000.00	36,187,992.78	235,740,249.77	507,477.87		271,420,764.68	11.62	5.49	1,655,850.23	1,254,915.30	1.92	自筹、募集资金
派能科技总部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671,792,900.00	63,118,145.45	76,346,121.60			139,464,267.05	20.76	20.76				募集资金

待安装设备		193,818,472.50	183,240,397.13	191,367,019.08	177,728,125.73	7,963,724.82						自筹
合计	7,127,792,900.00	366,067,379.46	526,816,333.39	265,126,599.45	177,728,125.73	450,028,987.67	/	/	1,655,850.23	1,254,915.30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2,442,536.73	312,442,536.7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5,041,714.96	195,041,714.96
(1) 租入	195,041,714.96	195,041,714.96
3. 本期减少金额	6,599,554.80	6,599,554.80
(1) 处置	5,429,281.12	5,429,281.12
(2) 租赁到期	1,170,273.68	1,170,273.68
4. 期末余额	500,884,696.89	500,884,696.89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1,266,105.04	41,266,10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8,532,158.21	18,532,158.21
(1) 计提	18,532,158.21	18,532,158.21
3. 本期减少金额	6,337,177.52	6,337,177.52

(1) 处置	5,166,903.84	5,166,903.84
(2) 租赁到期	1,170,273.68	1,170,273.68
4. 期末余额	53,461,085.73	53,461,085.73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47,423,611.16	447,423,611.16
2. 期初账面价值	271,176,431.69	271,176,431.69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37,243,617.87	12,356,108.14	149,599,726.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16,407.41	3,416,140.52	3,732,547.93
(1) 购置	316,407.41	3,416,140.52	3,732,547.93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37,560,025.28	15,772,248.66	153,332,273.9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984,981.02	3,394,829.14	8,379,81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2,440,487.56	1,312,290.10	3,752,777.66
(1) 计提	2,440,487.56	1,312,290.10	3,752,777.66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7,425,468.58	4,707,119.24	12,132,587.8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30,134,556.70	11,065,129.42	141,199,686.12
2. 期初账面价值	132,258,636.85	8,961,279.00	141,219,915.85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车间改造工程	127,282,849.12	20,336,414.28	19,706,445.38		127,912,818.02
办公场所装修	4,446,698.47		510,217.35		3,936,481.12
合计	131,729,547.59	20,336,414.28	20,216,662.73		131,849,299.1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0,889,419.42	30,723,068.52	154,632,452.44	27,417,921.3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2,524,281.21	12,001,172.07	122,681,182.09	21,749,145.05
可抵扣亏损	147,486,750.00	36,871,687.50	2,746,553.18	686,638.29
递延收益	20,637,792.34	3,095,668.85	15,507,248.00	2,326,087.20
股份支付	108,662,213.27	16,868,817.18	301,342,798.29	46,910,147.39
使用权资产	37,524,546.48	5,616,013.34	27,694,109.37	4,167,584.96
应付职工薪酬	121,095,063.34	18,164,259.50	68,511,021.80	10,276,653.27
合计	668,820,066.06	123,340,686.96	693,115,365.17	113,534,177.4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5,327,214.68	799,082.20	1,995,374.55	299,306.1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资产净额	55,356,049.55	8,303,407.43	57,581,523.59	8,637,228.54
合计	60,683,264.23	9,102,489.63	59,576,898.14	8,936,534.7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186,576.60	1,217,321.32
合计	2,186,576.60	1,217,321.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1、其他非流动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214,723.32	10,736.17	203,987.15	214,723.32	10,736.17	203,987.15
预付长期资产款	462,495,146.93		462,495,146.93	38,461,379.03		38,461,379.03
合计	462,709,870.25	10,736.17	462,699,134.08	38,676,102.35	10,736.17	38,665,366.18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82,583.33	30,028,722.22
信用借款	184,199,707.92	368,516,233.49
合计	214,282,291.25	398,544,955.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33、交易性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4、衍生金融负债**适用 不适用**35、应付票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948,547,821.65	815,967,927.35
合计	948,547,821.65	815,967,927.35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78,551,321.27	1,178,833,019.87
工程设备	492,672,123.67	491,024,526.10
其他	61,483,367.91	79,121,970.52
合计	832,706,812.85	1,748,979,516.4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49,717,113.84	43,646,312.68
合计	49,717,113.84	43,646,312.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25,647,477.69	245,135,726.10	240,443,925.99	230,339,277.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96,795.20	7,145,561.06	6,924,453.13	1,117,903.13
三、辞退福利		1,823,189.33	1,823,189.3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6,544,272.89	254,104,476.49	249,191,568.45	231,457,180.9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21,995,526.61	211,446,320.59	205,115,491.99	228,326,355.21
二、职工福利费	2,670,354.00	12,082,299.74	13,962,324.74	790,329.00
三、社会保险费	552,208.40	15,819,078.36	15,682,929.11	688,357.65
其中：医疗保险费	543,512.20	15,670,712.98	15,536,707.76	677,517.42
工伤保险费	8,696.20	122,358.68	120,214.65	10,840.23
生育保险费		26,006.70	26,006.70	
四、住房公积金	386,122.00	5,223,618.00	5,083,555.00	526,1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3,266.68	564,409.41	599,625.15	8,050.94
合计	225,647,477.69	245,135,726.10	240,443,925.99	230,339,277.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69,619.50	6,919,220.15	6,704,812.67	1,084,026.98
2、失业保险费	27,175.70	226,340.91	219,640.46	33,876.15
合计	896,795.20	7,145,561.06	6,924,453.13	1,117,903.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944,368.54	5,846,154.19
企业所得税	61,347,232.87	149,554,077.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6,105.80	1,007,940.45
印花税	1,929,152.60	5,356,641.20
教育费附加	58,331.06	521,289.8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762,055.27	558,853.37
房产税	716,311.05	716,311.05
土地使用税	356,418.63	279,656.05
地方教育附加	38,887.36	365,870.71
环境保护税	12,510.00	
合计	67,301,373.18	164,206,794.17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82,865,405.94	
其他应付款	1,950,090.17	2,984,000.51
合计	384,815,496.11	2,984,000.51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82,865,405.94	
合计	382,865,405.94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34,480.00	434,480.00
应付暂收款	955,592.01	1,835,324.88
其他	560,018.16	714,195.63
合计	1,950,090.17	2,984,000.51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637,998.80	16,239,492.17
合计	9,637,998.80	16,239,492.1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02,201.71	331,510.48
合计	302,201.71	331,510.4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47,100,207.66	329,125,431.2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58,899,237.35	41,840,489.68
合计	488,200,970.31	287,284,941.55

48、长期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03,447,600.97	50,400,934.93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03,447,600.97	50,400,934.93

其他说明：

无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附回购义务投资款额	440,000,000.00	55,000,000.0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6,552,399.03	4,599,065.07
合计	403,447,600.97	50,400,934.93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507,248.00	153,986,750.00	1,369,455.66	168,124,542.34	
合计	15,507,248.00	153,986,750.00	1,369,455.66	168,124,542.3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64,999.97		32,502.18	32,497.79	与资产相关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梯次利用技术及示范	555,569.18		62,300.70	493,268.48	与资产相关
低温高倍率磷酸铁	2,003,910.15		197,258.94	1,806,651.21	与资产相关

锂动力电池的研发和产业化					相关
节能电池智能化数据标杆工厂	660,000.00		45,000.00	615,000.00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2 亿安时锂离子电池生产线技改项目	2,984,137.50		177,865.02	2,806,272.48	与资产相关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6,565,903.96		351,762.00	6,214,141.96	与资产相关
重点补链强链技术改造项目	2,672,727.24		163,636.38	2,509,090.86	与资产相关
2022 年度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500,000.00	339,130.44	6,160,869.56	与资产相关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147,486,750.00		147,486,75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507,248.00	153,986,750.00	1,369,455.66	168,124,542.34	

注：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金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七、84 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4,844,533.00	20,781,800.00				20,781,800.00	175,626,333.00

其他说明：

2023 年 1 月 18 日，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净额为人民币 4,977,034,099.5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0,060,18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 4,956,973,919.52 元；

公司第一批股权激励行权款到账，总金额为 80,655,467.4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721,62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 79,933,847.4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201,653,948.24	5,036,907,766.92		7,238,561,715.16
其他资本公积	168,700,150.29	67,818,465.36	18,211,561.15	218,307,054.50
合计	2,370,354,098.53	5,104,726,232.28	18,211,561.15	7,456,868,769.6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5,036,907,766.92 元，系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所致，详见本节附注七、53 股本说明。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合计增加 49,606,904.21 元，系根据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股票期权激励费用 67,818,465.36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第十节之十三、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之说明；并由于将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抵扣金额低于等待期内确认的成本费用部分，同时报告期内有部分股权激励行权，相应减少其他资本公积 18,211,561.15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7,498,823.37			97,498,823.3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7,498,823.37		97,498,823.37
----	---------------	--	---------------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87,266,928.37	576,087,719.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87,266,928.37	576,087,719.3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93,139,939.57	1,272,728,971.0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546,151.5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82,865,405.94	96,003,610.4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97,541,462.00	1,687,266,928.3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注：根据 2023 年 4 月 1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1.80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4 月 11 日，公司总股本 175,626,33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82,865,405.94 元（含税）。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1,834,840.35	1,587,050,933.23	1,849,732,365.62	1,315,847,888.91
其他业务	15,123,227.06		3,885,942.42	
合计	2,556,958,067.41	1,587,050,933.23	1,853,618,308.04	1,315,847,888.9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	----

商品类型	
储能电池系统	2,533,210,281.65
其他产品	8,624,558.70
其他业务	15,123,227.0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外	2,472,230,730.50
境内	84,727,336.9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2,556,958,067.41
合计	2,556,958,067.4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18,338.34	660,497.79
教育费附加	704,580.07	294,076.97
房产税	869,906.10	352,313.85
土地使用税	705,023.47	102,726.77
车船使用税	1,860.00	1,800.00
印花税	2,884,184.07	1,240,038.73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1,375.90	177,707.17
环境保护税	12,510.00	2.32
合计	7,247,777.95	2,829,163.60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7,273,481.68	8,281,286.81
广告展览费	5,925,314.19	1,503,221.04

差旅费	960,690.37	43,941.11
市场费用	7,601,507.56	2,068,885.13
办公费	1,261,726.67	504,733.51
出口信用保险	7,471,109.88	4,055,475.13
咨询服务费	2,864,669.44	3,409,403.44
其他	1,288,104.42	1,753,617.66
股份支付	5,841,651.60	6,870,768.15
合计	50,488,255.81	28,491,331.9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28,569,809.58	21,319,780.21
折旧摊销费	4,097,995.39	3,477,685.26
租赁费	848,506.22	1,097,048.87
中介咨询费	5,107,535.83	874,587.75
办公费	2,468,840.52	3,374,156.41
差旅费	482,856.58	22,016.46
股份支付	13,277,460.42	16,431,436.38
修理费	484,081.77	4,964,642.54
其他	3,171,027.76	1,380,064.51
合计	58,508,114.07	52,941,418.39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35,422,348.18	74,448,955.03
直接投入	19,372,396.78	7,957,510.63
折旧摊销费	5,481,040.11	3,237,477.01
测试认证费	9,013,455.91	1,500,030.75
其他	11,090,121.39	6,983,465.45
股份支付	38,447,897.76	35,522,600.84
合计	218,827,260.13	129,650,039.7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3,503,929.11	-10,861,415.28
利息支出	15,181,016.81	4,316,083.86
汇兑损益	-112,654,321.54	-6,156,071.37
手续费	967,245.08	643,930.34
合计	-160,009,988.76	-12,057,472.4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1,287,860.20	2,687,675.5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369,455.66	780,529.10
合计	12,657,315.86	3,468,204.62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75,756.37	-1,697,735.6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4,175,756.37	-1,697,735.60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9,817,458.98	1,380,669.9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9,817,458.98	1,380,669.9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3,109.44	3,943,441.7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288,864.88	-19,717,664.7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4,798.30	184,755.8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6,327,176.02	-15,589,467.26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3,218,828.05	-14,028,001.5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28,253.63	-12,048.95
合计	-23,190,574.42	-14,040,050.4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78,300.40	140,019.06
合计	78,300.40	140,01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合同罚款奖励等收入	218,675.58	24,749.53	218,675.58
其他	1,203.41	27,400.86	1,203.41
合计	219,878.99	52,150.39	219,878.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69,168.64	1,685,771.64	469,168.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69,168.64	1,685,771.64	469,168.6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停工损失		3,310,136.94	
其他	657,432.98	211,270.93	657,432.98
合计	1,226,601.62	5,307,179.51	1,226,601.6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7,137,311.26	58,043,709.23
递延所得税费用	-46,572,825.27	-17,366,188.75
合计	110,564,485.99	40,677,520.4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03,704,425.5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0,665,662.4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023,551.9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587,729.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5,300.6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732,399.19
研发加计扣除	-27,414,700.66
所得税费用	110,564,48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65,341,811.30	5,569,554.40
收到票据保证金	150,812,158.70	166,269,326.56
收到押金保证金	3,152,600.00	2,107,158.86
利息收入	63,503,929.11	10,861,415.28
其他	25,692,240.81	15,950,731.92
合计	408,502,739.92	200,758,187.0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保函保证金	44,090,000.00	187,077,123.83
付现费用	75,436,295.22	28,059,945.30
押金保证金	3,547,920.00	2,268,000.00
捐赠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其他	16,886,751.44	23,812,138.28
合计	140,060,966.66	241,317,207.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理财产品	3,361,099,775.22	2,213,086,776.95
合计	3,361,099,775.22	2,213,086,776.9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4,221,238,400.00	1,465,380,900.00
合计	4,221,238,400.00	1,465,380,9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金	13,540,373.73	10,409,731.35
支付再融资中介费	1,806,981.10	
合计	15,347,354.83	10,409,731.3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93,139,939.57	263,645,028.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199,835.42	15,608,298.26
信用减值损失	-6,335,445.46	14,021,219.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709,889.86	27,609,590.71
使用权资产摊销	18,532,158.21	12,605,142.36
无形资产摊销	3,752,777.66	725,722.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216,662.73	11,828,979.7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300.40	-140,019.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9,168.64	1,685,771.6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17,458.98	-1,380,669.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7,474,296.29	-1,839,987.5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75,756.37	1,697,735.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806,509.49	-30,368,14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954.91	6,558.0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6,163,221.46	-358,172,941.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1,594,855.28	-560,781,536.9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4,282,358.76	672,166,053.37
其他	49,606,904.21	68,064,379.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4,581,242.20	136,981,180.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76,442,219.18	871,974,068.1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04,499,510.92	149,782,715.7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71,942,708.26	722,191,352.3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876,442,219.18	1,104,499,510.92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876,357,844.07	1,104,499,51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4,375.1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6,442,219.18	1,104,499,510.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5,920,532,219.18 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76,442,219.18 元，差异 44,090,000.00 元系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票据保证金 34,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0,090,000.00 元。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商业汇票背书转让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背书转让的商业汇票金额	9,921,544.25	28,558,611.11
其中：支付货款	9,921,544.25	28,558,611.11
支付固定资产等长期资产购置款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090,000.00	票据保证金 34,0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10,090,000.00 元
合计	44,090,000.00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516,167,589.21
其中：美元	24,399,551.50	7.2258	176,306,279.24
欧元	43,145,486.28	7.8771	339,861,309.97
应收账款			1,859,570,508.17
其中：欧元	100,548,735.33	7.2258	726,545,745.51
美元	143,837,803.59	7.8771	1,133,024,762.66
应付账款			879,832.02
其中：美元	59,065.79	7.2258	426,797.58
欧元	1,827.00	7.8771	14,391.46
英镑	21,567.42	9.1432	197,195.23

澳元	50,310.00	4.7992	241,447.75
短期借款			59,109,430.16
其中：欧元	7,503,958.33	7.8771	59,109,430.16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收新落户总部贡献奖励	6,090,000.00	其他收益	6,090,000.00
收中信保补贴款	3,164,100.00	其他收益	3,164,100.00
支持外贸企业健康发展稳住规模总量补助	421,700.00	其他收益	421,700.00
宁波市光伏及储能产业链创新联合体	400,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00
收到昆山市锦溪镇财政和经济发展局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2022年省中小企业服务专项资金	170,000.00	其他收益	170,000.00
2022年度绿扬金凤奖励金	157,500.00	其他收益	157,500.00
人才创新奖励	145,000.00	其他收益	145,000.00
2021年科技型企业市级认定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117,500.00	其他收益	117,500.00
2022年度认定高企市级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其他零星补助	322,060.20	其他收益	322,060.20
合计	11,287,860.20		11,287,860.2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递延收益	本期新增补助	本期摊销	期末递延收益	本期摊销列报项目	说明
磷酸铁锂动力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和生产	64,999.97		32,502.18	32,497.79	其他收益	

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梯次利用技术及示范	555,569.18		62,300.70	493,268.48	其他收益	
低温高倍率磷酸铁锂动力电池的研发和产业化	2,003,910.15		197,258.94	1,806,651.21	其他收益	
节能电池智能化数据标杆工厂	660,000.00		45,000.00	615,000.00	其他收益	
年产 3.2 亿安时锂离子电池生产线技改项目	2,984,137.50		177,865.02	2,806,272.48	其他收益	
锂离子电池及系统生产基地项目	6,565,903.96		351,762.00	6,214,141.96	其他收益	
重点补链强链技术改造项目	2,672,727.24		163,636.38	2,509,090.86	其他收益	
2022 年度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6,500,000.00	339,130.44	6,160,869.56	其他收益	
派能科技 10Gwh 锂电池研发制造基地项目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147,486,750.00		147,486,750.00	其他收益	
小计	15,507,248.00	153,986,750.00	1,369,455.66	168,124,542.34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为 12,657,315.86 元。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设立	2023 年 1 月	374,725.00	1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黄石	湖北黄石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苏州	江苏苏州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新区	上海浦东新区	制造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制造业	86.67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 V.	荷兰	荷兰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42.51%（2022 年 6 月 30 日：44.95%）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214,282,291.25	214,986,277.34	214,986,277.34		
应付票据	948,547,821.65	948,547,821.65	948,547,821.65		
应付账款	832,706,812.85	832,706,812.85	832,706,812.85		
其他应付款	384,815,496.11	384,815,496.11	384,815,496.11		
租赁负债	497,838,969.11	565,109,466.26	17,899,136.11	196,370,103.70	350,840,226.44
长期应付款	403,447,600.97	440,000,000.00			440,000,000.00
小计	3,281,638,991.94	3,386,165,874.21	2,398,955,544.06	196,370,103.70	790,840,226.44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398,544,955.71	403,893,630.28	403,893,630.28		
应付票据	815,967,927.35	815,967,927.35	815,967,927.35		
应付账款	1,748,979,516.49	1,748,979,516.49	1,748,979,516.49		
其他应付款	2,984,000.51	2,984,000.51	2,984,000.51		
租赁负债	303,524,433.72	345,695,380.43	16,569,949.20	181,785,275.26	147,340,155.97
长期应付款	50,400,934.93	55,000,000.00			55,000,000.00
小计	3,320,401,768.71	3,372,520,455.06	2,988,395,023.83	181,785,275.26	202,340,155.97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 125,000,000.00 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七、82 之说明。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1,590,327,214.68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1,590,327,214.68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1,590,327,214.68		1,590,327,214.68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590,327,214.68		1,590,327,214.6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结构性存款业务嵌入了金融衍生产品，与汇率、利率、指数等挂钩，结合合同约定、产品类型及风险等级等信息将其披露在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制造业	10,000.00	24.61	24.6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无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本企业无实际控制人说明详见“第七节之四、(二)”之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第十节之九、1”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武汉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派锂(厦门)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北京融通高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上海辉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副总裁施璐的亲属董宏麒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材料	46,030,014.21	238,662,831.30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13,217,588.80	10,583,609.52
武汉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8,058,754.32	16,120,046.59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		125,958.96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劳务费		132,075.47
合计		67,306,357.33	265,624,521.8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储能电池系统	206,946.91	3,895,810.57
上海辉仑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储能电池系统		2,569,515.05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服务费	7,075.47	
合计		214,022.38	6,465,325.6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9,073.39		12,532.36		644,820.0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9.65	249.1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393,416.36	151,081.68	2,241,339.57	112,066.98
应收账款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7,500.00	375.00		
应收票据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29,724.02	1,486.20	367,934.59	18,396.7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中兴创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5,057,657.61	24,307,027.74
应付账款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2,057,916.70	187,356,533.21
应付账款	安徽中兴聚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541,750.10	541,750.10
应付账款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4,395,070.44	35,387,842.62
应付票据	湖北融通高科先进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0,000.00	97,000,000.00
应付票据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0,550,000.00	13,028,882.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2021年授予价格112.39元/股,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可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

	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为 30%、30%和 40%，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授予价格变更为 111.77 元/股，第一个归属期已达到条件，第二个、第三个归属期尚在等待期；2022 年授予价格 111.77 元/股。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其他说明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向何中林等 323 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A 股）共 260.00 万股，约占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5,484.4533 万股的 1.68%，授予价格为 112.39 元/股。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和 36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30%、30%和 40%。

2022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价格及预留部分授予价格，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价格由 112.39 元/股调整为 111.77 元/股。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以 111.77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321 名符合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 50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5,484.4533 万股的 0.32%。本次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解除限售比例分别为 50%、50%。

2023 年 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和《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22 日。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 721,620 股，另有 27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考核不达标、职务变更等原因丧失激励对象资格不符合归属条件，本次合计作废失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93,900 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根据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授予日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8,307,054.5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67,818,465.36

其他说明

公司限制性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考核年度为 2021-2023 年三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公司 2020 年营业收入值及 2020 年净利润值为业绩基数，对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增长率、或各考核年度净利润增长率进行考核，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对应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	--------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 以及在 2021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2021 年	2021 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 40%； 或 2021 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长 20%
	第二个归属期	2022 年	2021 年与 2022 年各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幅之和达到 140%；或 2021 年与 2022 年各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幅之和达到 60%
	第三个归属期	2023 年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幅之和达到 340%；或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幅之和达到 120%
在 2022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的限制性股票	第一个归属期	2022 年	2021 年与 2022 年各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幅之和达到 140%；或 2021 年与 2022 年各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幅之和达到 60%
	第二个归属期	2023 年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营业收入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幅之和达到 340%；或 2021 年至 2023 年各年净利润较 2020 年净利润增幅之和达到 120%

若各归属期内，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则所有激励对象当年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 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 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 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多种经营或跨地区经营，故无报告分部。

(4).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69,681,066.01
1 年以内小计	1,769,681,066.01
1 至 2 年	21,133,669.22
2 至 3 年	3,355,586.46
3 至 4 年	3,256,472.9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9,108,567.43
合计	1,806,535,362.0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366,621.47	4.34	7,898,366.93	10.08	70,468,254.54	7,141,101.41	0.43	7,141,101.41	100.00	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8,366,621.47	4.34	7,898,366.93	10.08	70,468,254.54	7,141,101.41	0.43	7,141,101.41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8,168,740.55	95.66	91,398,602.37	5.29	1,636,770,138.18	1,639,485,985.24	99.57	87,101,127.85	5.31	1,552,384,857.39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728,168,740.55	95.66	91,398,602.37	5.29	1,636,770,138.18	1,639,485,985.24	99.57	87,101,127.85	5.31	1,552,384,857.39
合计	1,806,535,362.02	/	99,296,969.30	/	1,707,238,392.72	1,646,627,086.65	/	94,242,229.26	/	1,552,384,857.3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第一名	38,428,903.65	0.00	0.00	预计收回无风险
第二名	21,078,477.60	0.00	0.00	预计收回无风险
第三名	10,960,873.29	0.00	0.00	预计收回无风险
第四名	2,268,435.23	2,268,435.2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五名	1,542,209.72	1,542,209.72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六名	1,306,885.10	1,306,885.10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七名	835,259.13	835,259.1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八名	822,194.76	822,194.76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九名	599,143.63	599,143.63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第十名	157,722.27	157,722.27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单位	366,517.09	366,517.09	100.00	款项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8,366,621.47	7,898,366.93	10.08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计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1,699,212,811.47	85,012,043.08	5.00
1-2年	21,133,669.22	2,113,366.92	10.00
2-3年	3,340,658.03	1,002,197.42	30.00
3-4年	2,421,213.77	1,210,606.89	50.00
4-5年			
5年以上	2,060,388.06	2,060,388.06	100.00
合计	1,728,168,740.55	91,398,602.37	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141,101.41	928,168.02	170,902.50			7,898,366.9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101,127.85	4,297,474.52				91,398,602.37
合计	94,242,229.26	5,225,642.54	170,902.50			99,296,969.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5,798,468.39	16.93	15,289,923.41
第二名	204,283,269.99	11.31	10,214,163.50
第三名	106,699,586.37	5.91	5,334,979.32
第四名	96,024,897.48	5.32	4,801,244.87
第五名	79,460,734.71	4.40	3,973,036.74
合计	792,266,956.94	43.86	39,613,347.8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318,682,971.13	1,313,768,396.21
合计	1,318,682,971.13	1,313,768,396.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810,888,594.16
1 年以内小计	810,888,594.16
1 至 2 年	428,887,836.60
2 至 3 年	78,855,860.36
3 至 4 年	495,267.57
4 至 5 年	38,542.82
5 年以上	40,625.00
合计	1,319,206,726.5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款	1,314,900,040.72	1,066,764,672.61
应收出口退税款		243,873,748.69
押金保证金	2,639,694.40	3,656,401.91
应收暂付款	1,666,991.39	1,816.40
合计	1,319,206,726.51	1,314,296,639.6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76,547.96	158,286.65	293,408.79	528,243.40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1,927.14	1,927.14		
--转入第三阶段		-12,565.53	12,565.53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1,565.32	51,565.32
本期转回	47,126.20	8,927.14		56,053.3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27,494.62	138,721.12	357,539.64	523,755.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8,243.40	51,565.32	56,053.34			523,755.38
合计	528,243.40	51,565.32	56,053.34			523,755.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内部往来	990,432,904.38	[注 1]	75.03	
第二名	内部往来	220,845,000.00	1 年以内	16.73	
第三名	内部往来	80,599,990.18	[注 2]	6.11	
第四名	内部往来	23,022,146.16	1 年以内	1.74	
第五名	押金保证金	1,434,522.00	[注 3]	0.11	133,777.20
合计	/	1,316,334,562.72	/	99.72	133,777.20

注 1：其中 1 年内 503,322,842.49 元，1-2 年 408,382,356.87 元，2-3 年 78,727,705.02 元。

注 2：其中 1 年内 61,481,721.63 元，1-2 年 19,118,268.55 元。

注 3：其中 1 年内 193,500.00 元，1-2 年 1,241,022.00 元。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795,546,097.49		795,546,097.49	268,226,896.50		268,226,896.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795,546,097.49		795,546,097.49	268,226,896.50		268,226,896.5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江苏中兴派能电池有限公司	103,406,340.97	21,046,320.47		124,452,661.44		
黄石中兴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1,237,427.46	1,464,193.02		92,701,620.48		
江苏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1,185,407.95	1,672,237.50		22,857,645.45		
安徽派能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0		550,000,000.00		
上海派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97,720.12	2,761,725.00		5,159,445.12		
Pylon Technologies Europe Holding B.V.		374,725.00		374,725.00		
合计	268,226,896.50	527,319,200.99		795,546,097.4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208,548,829.86	1,735,105,968.95	1,503,979,372.90	1,464,597,038.26
其他业务	33,390,521.96	10,340,446.49	164,713,443.99	22,431.89
合计	2,241,939,351.82	1,745,446,415.44	1,668,692,816.89	1,464,619,470.1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2,004.05	-1,697,735.6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3,912,004.05	-1,697,735.60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90,868.2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57,31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3,993,215.3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70,902.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37,553.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9,318.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1,923,693.1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81	4.03	4.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6	3.90	3.9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韦在胜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5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